

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
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
議 事 錄

麥寮鄉民代表會 製

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 【開會記錄】

一、開會時間：民國 110 年 5 月 3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代表動態：原定代表名額 11 名，現有人數 11 名。

四、出缺席人：

出席／
請假 X
缺席○

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代表

號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姓名	韓青山	林森敏	張俊生	林緯豐	吳明宜	吳宗典	許漢郎	林明秋	林志隆	許高源	雷忠儀
5 3											
5 4											
5 5											
5 6											
5 7											
5 8	例假日	例假日	例假日	例假日	例假日	例假日	例假日	例假日	例假日	例假日	例假日
5 9	例假日	例假日	例假日	例假日	例假日	例假日	例假日	例假日	例假日	例假日	例假日
5 10											

5 11											
5 12											
5 13											
5 14											
備 註											

五、列席人員：

鄉長蔡長昆 主任秘書陳東松
 民政課長戴淑卿 工務課長徐正杰 農經課長吳岳峯
 社會課長方彥博 財政課長陳玟伶 行政主任吳苡榛
 主計主任謝春城 人事主任羅云秀 政風主任黃翔龍
 幼兒園長廖淑萍 清潔隊長陳冠嘉 圖書館長邱淑美

六、主 席：韓青山。

七、紀 錄：許麗卿。

八、司 儀：許勝豐。

九、散 會：民國 110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

【演 詞】

韓主席青山致開幕詞紀要：

蔡鄉長、林副主席、陳主任秘書、各位代表同仁、各課室主管大家好！

自今天起開始進行本屆的第 5 次定期會，雖然一直在防疫期間，但不論是公所團隊還是代表同仁，都在努力推動各項鄉政建設，積極為民眾爭取福利，共同在為建設麥寮來打拼，真是辛苦大家了。

本次的定期會除了要審查公所提出的 109 年度總決算以及其他提案，另外就是針對上半年來的施政情形來進行檢討，請各位代表盡量提出建言來反映民情，公所方面要確實提供詳細報告讓代表了解狀況，共同來檢討改進公所的服務跟效率，維護百姓的權益及福利。以上。

【預備會議】

一、代表席次：

1 號韓青山 2 號林森敏 3 號張俊生 4 號林緯豐
 5 號吳明宜 6 號吳宗典 7 號許漢郎 8 號林明秋
 9 號林志隆 10 號許高源 11 號雷忠儀

二、議事日程：

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事日程表

日 期	星 期	會 次	議 程	
			上午 9 時—12 時	下午 2 時—5 時
110 年 5 月 3 日	一	1	一、代表報到 二、預備會議 三、開幕典禮	
110 年 5 月 4 日	二	2	報告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鄉長施政總報告 三、各單位工作報告及報告上次會決議案執行情形	
110 年 5 月 5 日	三	3	報告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各單位工作報告及報告上次會決議案執行情形	
110 年 5 月 6 日	四	4	報告及質詢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鄉政總質詢及答覆	
110 年 5 月 7 日	五	5	報告及質詢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鄉政總質詢及答覆	
110 年 5 月 8 日	六		例 假 日。	
110 年 5 月 9 日	日		例 假 日。	

110 年 5月10 日	一	6	報告及質詢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鄉政總質詢及答覆
110 年 5月11 日	二	7	報告及討論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審查議案(本鄉 109 年度總決算)
110 年 5月12 日	三	8	報告及討論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審查議案
110 年 5月13 日	四	9	報告及討論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審查議案
110 年 5月14 日	五	10	一、報告及討論事項 (一)審查議案 (二)臨時動議。 (三)宣讀會議紀錄(5 月 13 日、5 月 14 日) 二、閉幕典禮。

秘書報告議事日程，經大會討論通過變更議事日程。

三、咨 議：咨議出席代表第 21 屆第 4 次定期會及第 9 次、第 10 次臨時會議事錄，無人異議，照本通過，記錄在卷。

四、報告事項：

1. 上次會期(第 4 次定期會及第 9 次、第 10 次臨時會)通過的議決案共計有 22 件，均已移送鄉公所辦理。
2. 自上次定期會結束後的休會期間(1091211~1100502)，簽請由主席依大會授權逕行核定的配合款墊付案件數計有 1 件，茲彙報如下：

編號	承辦單位	提請日期 文 號	案 由	墊付金 額	核定日期 文 號	核定 結果
1	工務課	110.03.30 麥鄉工字第 1100006539 號函	為本鄉提報「雲林縣麥寮鄉工業區內道路排水工程」由經濟部工業局核定總工程經費計新台幣 400 萬元整，依規定地方配合款計新臺幣 48 萬元整，敬請 貴會同意本所辦理墊付先行支用。	新台幣 48 萬元	110.03.31 麥鄉代字第 1100000257 號函	本案 同意 墊付

以上共計 1 件。

3. 另公所臨時追加提案 1 件，為第 8 號提案，請大會納入議程審議。

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事日程表

110 年 05 月 03 日預備會議變更議程通過

日 期	星 期	會 次	議 程	
			上午 9 時—12 時	下午 2 時—5 時
110 年 5 月 3 日	一	1	一、代表報到 二、預備會議 三、開幕典禮	
110 年 5 月 4 日	二	2	地方建設考察	
110 年 5 月 5 日	三	3	地方建設考察	
110 年 5 月 6 日	四	4	報告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鄉長施政總報告 三、各單位工作報告及報告上次會決議案執行情形	
110 年 5 月 7 日	五	5	報告及質詢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各單位工作報告及報告上次會決議案執行情形	
110 年 5 月 8 日	六		例 假 日。	
110 年 5 月 9 日	日		例 假 日。	
110 年 5 月 10 日	一	6	報告及質詢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鄉政總質詢及答覆	

110 年 5 月 11 日	二	7	報告及質詢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鄉政總質詢及答覆
110 年 5 月 12 日	三	8	報告及質詢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鄉政總質詢及答覆
110 年 5 月 13 日	四	9	報告及討論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審查議案(本鄉 109 年度總決算)
110 年 5 月 14 日	五	10	一、報告及討論事項 (一)審查議案 (二)臨時動議。 (三)宣讀會議紀錄(5 月 13 日、5 月 14 日) 二、閉幕典禮。

備註：地方建設考察時間為上午 9 時於代表會集合出發。

鄉長施政報告

韓主席、林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大家好：

欣逢 貴會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隆重開議，^{長昆} 承邀列席大會報告鄉政工作，至感榮幸，謹致謝忱，並祝大會圓滿成功。

本鄉目前有多項重大建設與規劃，正由本所各課室積極進行中，對提升鄉民生活品質，及促進地方繁榮將有莫大助益，希望各位代表先進給予我們監督與策勵，時時提供我們寶貴卓見讓各項建設更為完備，公所必定虛心接受指教，與代表先進一起齊心協力，為麥寮再創新頁！

從 109 年 10 月到 110 年 3 月，有關本所的工作報告，各課室主管將會向 貴會詳盡說明，^{長昆} 就不在此贅述，謹就這段期間的重要施政，向 貴會報告。

壹、建設安全家園，活絡生活機能

本所為打造美好家園，提供鄉民安居樂業之生活環境，近來對相關硬體建設之投入不遺餘力。茲分述如下：

一、優化鄉民生活環境建設工程

- (一) 後安兒童館室內裝修工程：履約中，該案已於 2/2 號決標，但因需取得使照執照後，辦理開工。
- (二) 雲林縣麥寮鄉立幼兒園西棟、北棟園舍耐震補強工程：履約中，因怕施工影響幼兒上課時間，預計 7/5 開工。
- (三) 麥寮鄉楊厝幸福食堂及霄仁雙厝生活館新建工程：已於 109 年 12 月 16 日完工。
- (四) 麥寮鄉許厝寮漁民活動中心拆除工程：履約中，待電桿遷移及電錶廢止後，請廠商開工。
- (五) 麥寮鄉大灣寧適家園集會所活動中心新建工程：施工中，因申請五大管線問題而申請停工，已於 110 年 3 月 2 日復工，其施工期限共 240 日曆天。

二、交通建設、水利工程

- (一) 109 年度標線標誌工程（預估）：已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完工。

- (二) 108 年度施厝、中興等兩村村落道路路面及排水改善工程：目前施工中，預計 110 年 4 月 21 日完工。
- (三) 108 年三盛、新吉村道路及排水改善工程：已於 109 年 12 月 14 日完工。
- (四) 109 年度麥寮鄉防汛暨天然災害防範及緊急搶險（修）採購（預估）：已於 110 年 1 月 6 日完工。
- (五) 109 年度麥寮鄉轄內中小排水系統清除淤泥勞務採購案（預估）：已於 110 年 1 月 6 日完工。
- (六) 麥寮鄉新虎尾溪防汛道路測溝復建工程：停工中，因鄰近魚塭塭主反應目前飼養文蛤中，俟收成後再進行施工。

三、公園與路燈工程

- (一) 108 年度全鄉路燈更新設計及汰換工程（預估）：已於 110 年 2 月 19 日完工。
- (二) 109 年度麥寮鄉公廁改善工程：目前施工中，預計 110 年 5 月 20 日完工。

貳、提昇活動內涵，落實社會福利社區化

為豐富民間活力與資源，提升民眾對於公共事務的關心與參與，公所特舉辦社區活動，以活絡民眾參與，相關活動分述如下：

一、2021 麥寮第一屆麥力跑馬拉松

由麥寮鄉公所主辦之「2021 麥寮第一屆麥力跑馬拉松」於 110 年 3 月 14 日熱鬧登場，來自三條崙的武術森巴鼓隊為活動揭開精彩序幕，2000 名來自全國各地的好手齊聚一堂，還有以金色為主題的變裝跑者一同共襄盛舉。

本次活動動員全鄉社區、學校、體育協會、在地宮廟等成員組成 42 隊啦啦隊共 770 人，力求讓參賽跑者深刻感受麥寮的風土民情與麥寮人的活力。選手完賽不僅可以獲得特色完賽獎牌、經典帆布袋、麥力跑運動毛巾、環保矽膠杯、等多達 8 項禮品，在地廠商、團體對於活動的支持更是不遺餘力，紛紛設置「超澎湃補給品」做為賽道補給，用行動支持選手！活動沿線途經生態魚塭、美生菜農田等特色景緻，讓參與之選手體驗麥寮農村質樸的風情別有一番風味。

二、服裝設計師林國基-GOJI LIN Unbutton 麥寮鄉新裝 走秀暨油畫展

本所於 109 年 11 月邀請服裝設計師林國基返鄉展示服裝走秀與油畫展，增加在地的文化藝術氣息，把藝術理念融入家鄉。另外，國基老師也安排本鄉的社區媽媽及公所同仁穿上其 109 年的最新設計服裝，來場專屬麥寮的時尚饗宴，並邀請各界民眾參與。林國基老師表示，希望未來能在雲林家鄉成立芭比博物館，讓更多人感染藝術文化氣息

三、2020 黃素丹老師-生命與靈魂人物畫個展

為使藝術與生活融合，麥寮鄉公所利用辦公廳舍內已有的建築空間，展示呈現多元的藝術作品，以提升麥寮鄉之文化氣息，培養藝文美感。

本所於 109 年 10 月力邀斗六市馬丹那藝文中心執行長「黃素丹老師」，將其近年來所作之人物畫作品展覽於本所，另藉由中西合併的技法，將「生命與靈魂」的主題展現，更希望來參觀的各界人士能體會出作品呈現出的感情及溫度，並共同深思生命的意義。

參、結語

綜上是近半年鄉政建設的重點報告，^{長昆}秉持鄉民至上的理念，熱忱服務的精神，率領公所團隊竭盡所能地為鄉民提供最優質的服務與生活品質。^{長昆}在此向所有一起打拚的公所同仁致上我最誠摯的謝意，並且感謝各位代表先進，不吝於給予支持與督導，讓鄉政建設更加完善。

最後 敬祝各位代表先進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並祝 大會圓滿成功！謝謝！

民政課工作報告

壹、村里自治業務：

- 一、辦理村長及眷屬健保作業、村長保險費及健康檢查費等事宜。
- 二、協助村里及社區守望相助隊運作經費補助。
- 三、辦理「充實橋頭村辦公處辦公設備」案採購、核銷。
- 四、協助辦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居家檢疫關懷工作」。
- 五、辦理「大灣寧適家園集會所活動中心」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目前工程施工中。
- 六、配合雲林縣政府完成「麥寮鄉 109 年人口及住宅普查」工作。
- 七、配合雲林縣選舉委員會辦理「110 年全國性公民投票」前置作業。
- 八、賡續辦理「後安村民集會所活動中心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

貳、教育文化業務：

- 一、辦理國中、小學學生營養午餐（109 年 10 月至 110 年 1 月），合計 713 萬 3,112 元，申請人數每月共約 2,760 人。
- 二、為調和教育資源分配不均現象及確保鄉內子弟就通學安全，辦理「109 學年度麥寮高中學生上下學交通車接送租賃採購」及核銷分期付款作業。
- 三、針對本鄉轄區各國中小辦理強迫入學法令宣導，並協助本鄉中輟學生（劉○嘉、陳○玟、林○萍、林○聖）復學。
- 四、獎勵本鄉參加縣級以上藝文競賽前三名獎補助金 12 件，共 22,080 元。
- 五、頒發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獎學金，國中 219 件、高中 113 件、大學 170 件，共計約 140 萬元。
- 六、針對本鄉轄內各國中、小辦理強迫入學法令宣導。
- 七、辦理 109 年度雲林縣麥寮鄉強迫入學考核。
- 八、針對本鄉轄內各國小辦理新生入學通知相關作業。

參、體育活動：

- 一、配合縣府辦理 109 年度中小學聯合運動會及全縣運動會，受理優選手申請代表本鄉參賽及辦理相關參賽事宜，本年度已

順利辦理完畢。

- 二、委託協會等團體辦理鄉長盃各項體育或球類活動項目競賽 2 件，共 20 萬元。
- 三、補助鄉內國中小學參加縣外競賽活動經費 4 件，共 8 萬 6,004 元。
- 四、獎勵本鄉績優運動項目選手發放前三名之獎勵金 22 件，共 42 萬 4,200 元。
- 五、補助合法立案團體於轄內舉辦知體育競賽活動 1 件，共 5 萬元。
- 六、辦理縣立麥寮高中游泳池經營管理第四期經費補助及核銷業務，共 109 萬 5,659 元。
- 七、「架仔頭籃球館興建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案」辦理工程招標中。
- 八、賡續辦理「縣立麥寮高中簡易棒球場場地及設施改善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案」及「雲林縣立麥寮高級中學簡易棒球場場地及設施改善工程用地興辦事業計畫及使用地類別變更案」。
- 九、110 年 3 月 14 日辦理「2021 麥寮第一屆麥力跑馬拉松活動」已執行完竣。

肆、地政業務：

- 一、辦理麥寮鄉公所國有非公用不動產 82 年 7 月 21 日前實際使用證明核發作業，目前受理申請案件 175 案。
- 二、配合縣政府調查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案件。
- 三、耕地三七五租約：
 - (一) 租約訂立、變更、註銷、終止之登記。
 - (二) 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屆滿換約作業。
 - (三) 違規使用案件之處理及受理爭議調解。
 - (四) 三七五租約之證明事項。
 - (五) 三七五租約檢查及成果統計彙報。
- 四、其他有關地政業務（農地重劃）。

伍、民防業務：

- 一、辦理本鄉災害防救辦公室設備管理維護。
- 二、辦理雲林縣 109 年度麥寮鄉民防團常年訓練。

- 三、配合參與縣府舉辦防災相關會議。
- 四、參與 110 年 1 月 27 日逢甲大學舉辦施厝社區自主防洪兵棋演練。
- 五、籌備 110 年 5 月 27 日毒化災就地避難演練
- 六、補助義警及義消業務觀摩費用 94,000 元。
- 七、補助警察局破案加菜金 40,000 元。

陸、兵役徵集及權益業務：

- 一、辦理 91 次徵兵及齡男子兵籍調查（320 人）。
- 二、辦理役男大場抽籤（110 年 3 月 9 日：73 人）、每月零星役男抽籤；大場體格檢查（109 年 11 月 20 日：40 人、12 月 18 日：47 人、110 年 2 月 5 日：112 人）、每月零星役男體格檢查。
- 三、役男專科複檢、驗退複檢、體位未定複檢、申請改判體位複檢作業。
- 四、依法徵集本鄉役男陸、海、空軍、補充兵及替代役男入營作業，並配合隨車護送役男入營。
- 五、休退學役男申辦提前徵兵處理作業。
- 六、辦理 83 年次以後役男分階段軍事訓練作業（中籤 15 人）。
- 七、辦理役男在學緩徵、緩徵消滅、延期徵集入營作業。
- 八、配合警大、警專養成教育基礎訓練作業。
- 九、辦理役男免役（42 員）、禁役證明書、在營證明申請或補發事宜。
- 十、辦理後備軍人異動、清查、歸鄉退伍令遺失補發、緩儘召申請及除、免、禁、回役等作業及現役軍人退伍及異動管理。
- 十一、現役役男在營事故處理作業、（女）志願士兵列管作業。
- 十二、（女）志願役士兵兵籍資料處理、移資作業。
- 十三、配合提供役男體格檢查表予報名志願役士兵作業。
- 十四、辦理國民兵列管、異動及國民兵證（換/發）作業。
- 十五、辦理替代役現役、備役之遷出入及事故列管、異動作業。
- 十六、辦理 82 年次以前全面徵集服替代役作業；受理家庭因素替代役申請作業（109 年 10 月迄 110 年 3 月共 5 人）。
- 十七、依替代役役男藥物濫用防制實施計畫，辦理替代役役男個

案尿液檢查及諮商作業。(列管紀錄 1 人)

十八、協助辦理替代備役役男演訓召集作業(109 年 10 月 23 日) 15 員。

十九、所內服勤役男分配服勤處所及管理作業。

二十、受理常備現役役男辦理提前退伍、替代現役役男辦理提前退役作業。

二十一、受理役男異地服勤作業、異地申辦免役證明、異地歸鄉作業。

二十二、役男出境就學、出境身份及事由變更、僑民列管作業。

二十三、核准役男出境處理辦法第 4 條出境作業。

二十四、發放貧困徵屬安家費及生活扶助金。

二十五、配合辦理替代現役役男照護服役受傷人員作業、協同出席聯誼會場，致贈服役受傷人員三節慰問金；定期推派役男參加專業訓練課程。

二十六、犒賞國軍官兵協助本鄉治安維護及搶險救災，三節慰問(勞)金；配合雲林縣政府勞軍行程。

柒、殯葬及宗教禮俗業務：

一、麥寮示範公墓墓區及納骨堂部分：

(一) 墓區數量截至 3 月 31 日止，甲乙丙丁等 4 區，已使用數 946 位，未使用數 507 位。

(二) 骨(灰/骸)存放設施(惜恩堂)，截至 3 月 31 日止，已使用數 7,976 位，未使用數 200 位。

(三) 麥寮示範公墓共三座臨時納骨堂，已暫厝數 998 位，尚可提供 579 位。

二、麥寮鄉生命紀念館設置骨骸位 3,179 位，骨灰位 2,259 位，神主牌位 1216 位，截至 3 月 31 日止，已受理骨骸位 2,406 位，骨灰位 1,346 位及神主牌位 175 位登記申請。

三、麥寮鄉生命紀念館二樓室內裝修工程已完工，現辦理工程驗收程序。

四、辦理 109 年麥寮公墓、生命紀念館重陽節祖先拔薦科儀法會。

五、辦理 110 年麥寮鄉傳統墓塚清除雜草(木)作業。

六、辦理 110 年度清明節發放瓶裝水及防疫宣導等各項便民服務政策及宣導工作。

七、辦理社教園區儲藏室新建工程發包案。

八、麥寮示範公墓、麥寮鄉生命紀念館等二處殯葬設施之使用申請及日常管理維護工作。

九、每月農曆初一、十五於惜恩堂、麥寮鄉生命紀念館辦理超渡誦經科儀。

十、本鄉立案寺廟配合本所推展宗教禮俗、鼓勵從事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業務工作。

十一、辦理寺廟登記、變動登記、申請建造寺廟及協助本鄉宗教團體函報縣政府等各項業務。

捌、調解業務：

109 年 10 月至 110 年 3 月止受理民眾調解案件共計 389 件，扣除當事人未到場無法調解案件 98 件，實際調解案件為 291 件，其中調解成立案件數為 216 件，不成立案件數為 75 件，調解成功率約 74%。

工務課工作報告

壹、辦理交通、水利、建管及都計各項採購：

109 年 10 月至 110 年 3 月目前為止共執行 40 件；已完工 16 件。正在施工中 8 件，正辦理停工中 2 件，正於廠商辦理履約中 13 件，正辦理發包中 1 件。

一、交通建設工程

- (一) 109 年度標線標誌工程（預估）。
- (二) 108 年度麥津、橋頭、興華等 3 村道路及排水改善工程（施工中）。
- (三) 108 年度麥津村及興華村道路及排水改善工程（完工）。
- (四) 108 年度橋頭村落道路路面及排水改善工程（施工中）。
- (五) 108 年度施厝、中興等兩村村落道路路面及排水改善工程。
- (六) 108 年度瓦礫、麥津、海豐、後安等四村道路路面及排水改善工程（完工）。
- (七) 108 年度崙後、麥豐村道路排水改善工程（完工）。
- (八) 108 年度瓦礫村道路排水改善工程（完工）。
- (九) 108 年三盛、新吉村道路及排水改善工程（完工）。
- (十) 109 年追加鄉內道路路面及道路排水改善工程（預估）（施工中）。
- (十一) 108 年度麥豐、橋頭等兩村道路路面及排水改善工程（施工中）。

二、水利工程

- (一) 麥寮鄉海豐村三處水閘門修繕工程（完工）。
- (二) 109 年度麥寮鄉防汛暨天然災害防範及緊急搶險（修）採購（預估）。
- (三) 109 年度麥寮鄉轄內中小排水系統清除淤泥勞務採購案（預估）。
- (四) 麥寮鄉新虎尾溪防汛道路測溝復建工程。
- (五) 110 年度麥寮鄉防汛暨天然災害防範及緊急搶險（修）採購（預估）（履約中）。
- (六) 110 年度麥寮鄉轄內中小排水系統清除淤泥勞務採購案（預

估)(履約中)。

三、建管及都計

(一) 變更麥寮都市計畫 (第三次通盤檢討)(履約中)。

(二) 辦理停(一)及停(二)撤銷徵收(履約中)。

四、公園與路燈工程

(一) 麥寮鄉兒童公園興建工程(發包中)。

(二) 108 年度全鄉路燈更新設計及汰換工程(預估)(完工)。

(三) 109 年度全鄉路燈新設工程(預估)(施工中)。

(四) 110 年度麥寮鄉公園樹木修剪及除草(預估)(履約中)。

(五) 109 年度麥寮鄉公廁改善工程(施工中)。

(六) 麥寮地方創生-再造健康休閒城市：公園兼兒童遊戲場
建置計畫(停工中)。

(七) 109 年度全鄉路燈電桿遷移及修復工程(預估)(二)
(完工)。

五、其他

(一) 後安兒童館室內裝修工程(履約中)。

(二) 雲林縣麥寮鄉立幼兒園西棟、北棟園舍耐震補強工程(履
約中)。

(三) 麥寮鄉立圖書館橋頭分館新建工程(施工中)。

(四) 麥寮鄉楊厝幸福食堂及霄仁雙厝生活館新建工程(完工)。

(五) 麥寮鄉生命紀念館納骨櫃等室內裝修二期工程(完工)。

(六) 麥寮鄉許厝寮漁民活動中心拆除工程(履約中)。

(七) 麥寮鄉大灣寧適家園集會所活動中心新建工程(施工中)。

(八) 麥寮鄉室內體適能中心內部裝修工程(履約中)。

(九) 麥寮鄉民代表會室內修繕工程(完工)。

(十) 雲林縣麥寮鄉麥豐、麥津村道路及環境改善工程(完工)。

(十一) 麥寮鄉中興社區活動中心新建工程(履約中)。

(十二) 興華幸福公園繪本館室內裝修工程(履約中)。

(十三) 社教園區儲藏室新建工程(履約中)。

(十四) 110 年度麥寮鄉施厝路名牌新設工程(履約中)。

貳、辦理土木業務：

- 一、鄉內各村道路橋樑工程業務（依預算執行）。
- 二、撰寫計畫書及配合縣府爭取鄉內大型交通建設。
- 三、中央暨雲林縣政府專案補助款執行。
- 四、道路標誌設置業務。
- 五、道路挖掘及修補業務。
- 六、水溝蓋管理維護業務。
- 七、經鄉長指示接受其他課室委託辦理之工程案件。

參、辦理水利業務：

- 一、區域排水計畫業務。
- 二、鄉內排水清淤及工程業務。
- 三、移動式抽水機之指揮調度使用及管理維護業務。
- 四、抽水站及閘門協助管理。
- 五、配合協辦土石採取業務。
- 六、中央暨雲林縣政府專案補助款執行清淤、災害修復及應急工程。
- 七、水利建造物搭排水業務。

肆、都市計畫內及建築管理業務（109 年 10 月至 110 年 03 月）：

- 一、核發建築建造執照含實地查驗共 39 件。
- 二、核發建築使用執照含實地查驗共 52 件。
- 三、分區使用證明共 124 件。
- 四、指定建築線共 42 件。
- 五、辦理都市計畫各項業務。
- 六、麥寮都市計畫保護區解編。

伍、公園管理及維護：

- 一、麥寮公園園區綠美化維護、除草整修。
- 二、麥寮城鄉運動公園園區綠美化維護、除草整修。
- 三、公兒二公園園區綠美化維護、除草整修。
- 四、紫午崙公園之維護與管理。

陸、路燈維護及整修：

年. 月	數量 (盞)	年. 月	數量 (盞)
109.11	194	110.01	235
109.12	198	110.02	175
109.12	258	110.03	233

109 年 10 月至 110 年 03 月維修路燈數量計 1293 盞。

財政課工作報告

壹、財務管理：

- 一、策劃調度庫款收支，應收付款保留與執行。
- 二、各項預備金動支案之會核。
- 三、各項收入查定及劃解。
- 四、公庫契約及專戶設立、代庫業務聯繫及報告。
- 五、各項費用簽發支票及員工薪資發放、代扣款項之報繳及各項款項之代收付。

貳、稅務管理：(協辦各項稅務業務)

- 一、地價稅：輔導自用住宅申報案件計 62 件。
- 二、娛樂稅：109 年 10 月 1 日至 110 年 3 月 31 日止，徵起數 112 萬 1,950 元、查定件數 410 件。
- 三、契稅：
 - (一) 辦理契稅案件之審查及核定稅額業務持續進行中，自 109 年 10 月 1 日至 110 年 03 月 31 日止，契稅查徵案件詳列如下：
 - (二) 查定數 647 萬 5,181 元、查定件數 197 件。
 - (三) 徵起數 663 萬 5,784 元、徵起件數 207 件。
- 四、牌照稅：

受理牌照稅身心障礙者免稅申請案件，自 109 年 10 月 1 日至 110 年 03 月 31 日止計 87 件。
- 五、地價稅：

109 年地價稅業務，開徵日期為每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止。課徵期間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查定數 335,368,124 元、徵起數 329,297,841 元。
- 六、協助雲林縣稅務局遠端視訊服務：自 109 年 10 月 1 日至 110 年 3 月 31 日止共計 483 件。

參、公產管理：

- 一、辦理公有土地產籍管理登帳業務。
- 二、不定時清查公產使用現況事宜業務。
- 三、依 109 年 10 月至 110 年 3 月公產資料詳列如下：

- (一) 鄉有地共 2,110 筆，面積計 75 萬 240.36 平方公尺，價值為 5 億 8,228 萬 9,679 元。
- (二) 縣有地本期增加 40 筆，共 813 筆，面積計 84 萬 8,518.73 平方公尺，價值 2 億 5,835 萬 64 元。
- (三) 國有地本期增加 14 筆，共 822 筆，面積計 116 萬 1,847.92 平方公尺，價值為 7 億 539 萬 7,369 元。
- (四) 鄉有房屋建築及設備共 132 筆，原結存價值 1 億 8,764 萬 5,599 元，本期折舊後價值 1 億 8,722 萬 923 元。
- (五) 鄉有土地改良物共 340 筆，原結存價值 7,069 萬 1,723 元，本期折舊後價值 6,869 萬 4,677 元。
- (六) 縣有房屋建築及設備共 2 筆，原結存價值 122 萬 8,455 元，本期折舊後價值 121 萬 7,907 元。

農經課工作報告

壹、農產推廣：

- 一、辦理 109 年 2 期作「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獎勵金核撥新台幣 4,210 萬 4,610 元整。
- 二、辦理 110 年 1 期作「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受理申報，面積共計 1,795.603 公頃。
- 三、辦理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新證及油單 28 件，換證換油申請 29 件，農機使用證新證領牌 3 件。
- 四、辦理 109 年 10 月至 110 年 3 月蔬菜、花卉月別生產預測及裡作作物種植面積調查。
- 五、辦理農業設施容許使用 10 件及農地農用勘查 108 件。
- 六、109 年接獲通報防治秋行軍蟲危害田區 12 處 8.45 公頃；主動田間巡查 3 處 1.18 公頃。
- 七、辦理 109 年/110 年裡作大蒜種植面積調查 952 筆 193.71 公頃。

貳、畜產推廣：

- 一、受理畜牧場登記證書、畜禽飼養證書及畜牧設施容許使用轉縣府申請並配合縣府勘查共 14 件。
- 二、辦理 109 年第 3、4 季家畜、家禽統計調查業務。
- 三、109 年 11 月份全鄉養豬頭數調查共計 154 場 354,993 頭。

參、水產推廣：

- 一、辦理本鄉漁民陸上漁塭養殖登記證申請勘查 40 件。
- 二、辦理放養量申報 247 件暨漁塭放養調查。
- 三、109 年度麥寮鄉 12/30~1/2 低溫寒害漁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核定 108 件，計中央補助新臺幣 1,497,817 元（虱目魚），縣府補助新臺幣 499,247 元（除藻工作），共計新臺幣 1,997,064 元。
- 四、養殖漁業生產調節獎勵作業核定 170 件，計新臺幣 12,811,119 元，已核撥 74 件，計新臺幣 7,079,169 元。

肆、林業業務：

- 一、99 年平地造林 5 筆土地新台幣 151,800 元。
- 二、100 年平地造林 158 筆土地新台幣 4,483,160 元。

三、101 年平地造林 269 筆土地新台幣 7,453,600 元。共計 432 筆土地。預計造林獎勵金共計新台幣 12,088,560 元於 109 年 12 月底前撥入各造林帳戶內。

伍、工商業務：

- 一、辦理經濟部 109 年度第 4 季「口罩（套）」等 12 項為專案商品標示抽查。
- 二、辦理經濟部 110 年度第 1 季「口罩（套）」等 13 項為專案商品標示抽查。
- 三、辦理經濟部 110 年度第 1、2 季「清潔用品類」等 14 項為非專案商品標示抽查。

陸、市場業務：

- 一、辦理公有零售市場水電、監視系統維修、建築物修繕。
- 二、辦理公有零售市場春節環境大掃除與春節交管工作。
- 三、辦理公有零售市場公廁水肥抽除、馬桶疏通。
- 四、辦理公有零售市場攤商續約：82 件，終止契約：3 件，死亡繼承：2 件，轉讓：2 件。空攤位公開招租公告：麥寮 19 攤及橋頭 22 攤。
- 五、辦理公有零售市場商業火災保險及公共意外險。

柒、觀光業務

- 一、辦理施厝自行車道清潔維護工作。
- 二、辦理自行車道資訊整合應用網（季填報）
- 三、協助各縣（市）辦理觀光活動訊息上網公告周知。

社會課工作報告

壹、社區發展業務

- 一、補助本鄉橋頭社區辦理社區口袋公園健身器材設置等綠美化維護工作，共 1 案，計新台幣 9 萬 8,700 元整。
- 二、補助本鄉後安社區地板修繕工程經費，共 1 案，計新台幣 6 萬 900 元整。
- 三、補助橋南社區採購共餐作業電腦設備 3 萬 9,918 元、霄仁社區共餐作業電腦 4 萬 2,400 元等 2 案充實活動中心內部設備，計新台幣 8 萬 2,318 元整。
- 四、補助橋南社區採購冰箱、過濾器 etc 充實共餐內部設備，計新台幣 7 萬 5,250 元整。
- 五、補助三盛社區辦理終紫暴力活動 1 案辦理社區活動及水電費，計新台幣 2 萬元整。
- 六、社區發展事宜：

- (一) 輔導本鄉社區辦理共餐事宜，共計 19 處，補助餐費及雜支等項目計新台幣：119 萬 7,048 元整。
- (二) 補助本鄉聖心慈善會歲末冬令救濟 5 萬元、視障者自立定向生活營暨節能減碳宣導 5 萬元等，共 2 案，計新台幣 10 萬元整。
- (三) 辦理施厝西施活動中心室內裝修、雷厝村集會所新建工程、中興社區活動中心新建工程、體適能中心內部裝修工程、後安兒童館室內裝修工程、興華幸福公園繪本館室內裝修工程、麥寮鄉多功能社會福利大樓、麥寮鄉海豐村安聖宮廟埕綠美化工程、麥寮鄉新吉村玄天宮周邊綠美化工程等共 14 案。
- (四) 辦理雲林縣政府福利化社區旗艦型計畫補助新台幣 30 萬元及 109 年度雲林縣社區營造三期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補助新台幣 60 萬元。
- (五) 辦理縣府補助三盛等 4 各社區關懷據點 1-9 月經費計新台幣 2,968,400 元，老人會等 5 個長青食堂經費計新台幣 2,157,800 元整。

(六) 辦理縣府補助海豐社區「銀髮健身俱樂部試辦計畫」經費計新台幣 395,770 元。

貳、社政業務

- 一、109 年度麥寮鄉鄉民意外傷害保險，經公開招標由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攬辦理，得標金額計新台幣 825 萬 9,300 元整，自簽約日（109 年 3 月 30 日）尚在申請中 3 件，完成理賠 18 件，另 110 年度由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攬，決標金額計新台幣 863 萬 1,180 元整，自簽約日（110 年 3 月 16 日）起尚無申請案件。
- 二、109 年度麥寮鄉巡守隊團體意外傷害保險，經公開招標後由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攬辦理，得標金額計新台幣 250,850 元整。
- 三、109 年度本鄉重陽敬老禮金發放 5,789 人計新台幣 2894 萬 5,000 元整，雲林縣政府發放 2000 元禮金 3,638 人計新台幣 727 萬 6000 元整。

參、社會救濟業務

- 一、109 年度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各款家庭生活扶助符合案件計 445 戶，符合低收入戶標準計 322 戶，符合中低收入戶標準計 123 戶。
- 二、109 年度 10 月至 110 年 3 月今辦理本鄉民身故喪葬補助，一般鄉民每人新台幣 2 萬元，計 145 人，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鄉民每人新台幣 3 萬元，計 7 人，合計 152 人，合計共新台幣 311 萬元整。
- 三、辦理 109 年度 10 月至 110 年 3 月急難紓困至今共 26 件、縣府及衛生福利部急難救助 14 件，本項業務持續受理申請中。
- 四、辦理本鄉鄉民死亡無遺屬與遺產者喪葬處理等事宜。
- 五、其他經常性業務執行。

肆、勞資關係與福利業務

- 一、補助麥寮鄉老人會辦理 109 年度九九重陽敬老活動新台幣 98 萬元整、109 年度管理維護及活動發展經費新台幣 30 萬元整、109 年度樂齡月圓慶中秋新台幣 5 萬元整、109

年度樂齡推廣暨社區民俗技藝 24 萬元整。

二、109 年 10 月至 110 年 3 月辦理本鄉新生兒禮金發放每人新台幣參萬元，計 251 件共新台幣 753 萬元整。

三、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109 年延長補助案計 4 件、109 年 10 月-12 月新申請案件計 2 件。

四、109 年 10 月至 110 年 3 月辦理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 15 件、子女生活津貼補助 87 件、身分認定證明 44 件。

五、辦理本鄉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補助計 226 件，「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補助計 858 件，全國 2 至 4 歲育兒津貼補助計 822 件。

六、中、低收入戶住院看護醫療補助計 32 件。

七、辦理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計 153 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計 44 件、非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計 729 件。

八、辦理身心障礙者申請生活輔助器具計 36 件、申請身心障礙鑑定表經核定計 352 件，指定日期換證 424 件。

九、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托育養護符合補助 34 件、非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托育養護符合補助 44 件。

十、自 109 年 10 月至 110 年 3 月（總清案+新增案）辦理低收入戶老人生活津貼計 27 件、中低收入戶老人生活津貼計 353 件，共計 377 件。

十一、辦理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等證明文件計 548 件。

十二、辦理社政長期照顧如居家服務、送餐服務申請案。

伍、全民健保業務

自 109 年 10 月至 110 年 3 月受理第五類健保加保（轉入）、轉出業務計 359 件，及第六類健保加保（轉入）、轉出、停保、復保、補中斷、基本資料異動及查詢欠費情況業務計 323 件，協助列印欠費帳單計 74 件，協助健保卡（遺失、毀損、更換照片、首次領卡）補發申請計 74 件。

陸、其他業務

一、原住民等相關業務。

二、勞工等相關業務。

三、祖孫托育課程開辦及辦理加倍補助。

四、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109 年 10 月至今有 1 中低收入戶申請兒少帳戶。

行政室工作報告

本室職掌研考、文書、檔案、法制、資訊、總務及發包等業務，均依相關規定時程辦理，以下謹就 109 年 10 月份至 110 年 3 月份重要工作事項報告如下：

壹、雲端公文系統：

- 一、收文件數為 4,357 件，其中電子收文件數計 2,203 件，約 51%。
- 二、發文件數為 1,553 件，電子公文交換數計 537 件，約 34.5%。
- 三、電子收文已占總收文件數二分之一，發文之電子公文交換數也超過 30%，除節省公文往返時間，減紙效果亦十分顯著。

貳、檔案管理業務：

- 一、檔案點收、立案及編目作業，件數為 15,501 件。
- 二、檔案裝訂成冊，計 117 卷，共計 15,501 件。
- 三、檔案目錄匯送至檔案管理局，案卷目錄計 29 筆。

麥寮鄉全球資訊網：

提供網際網路線上資訊交流，由專人彙整課室意見，回應民眾留言，自 109 年 10 月至 110 年 3 月底回覆民眾留言共計 54 件。

參、保險人數：

截至 110 年 3 月份止，參加勞工保險人數計 298 人；全民健康保險人數計 298 人；眷屬保險人數計 204 人，均依規定辦理完成。

肆、發包業務：

辦理發包件數共計 98 件（包含委託設計、工程、勞務、財物採購），均如期完成發包作業。

伍、六輕敦親睦鄰基金業務：

109 年度六輕敦親睦鄰基金於 110 年度 1 月完全發放作業，符合申領資格人數計 45,046 人，發放總金額為新台幣 318,979,200 元整；目前受理 110 年度敦親睦鄰基金申請中，申請日期至 110 年 10 月 31 日止。

陸、促協金業務：

109 年度提送促協金計畫經費共計新台幣 120,272,873 元（109 年度

促協金計 87,882,873 元及 108 年度促協金計 32,390,000 元), 相關計畫 110 年度執行中。

主計室工作報告

壹、前言：

主計室係屬幕僚單位，其業務包括歲計、會計及統計等三部份，工作項目內容主要為籌編總預算及追加（減）預算、各項經費開支之內部審核及審編會計報告、各類統計資訊之蒐集提供、辦理預算保留及編製總決算。以下謹將本室 109 年 10 月 1 日至 110 年 3 月 31 日的工作概況說明於后。

貳、工作內容：

一、歲計工作：

- （一）110 年度本鄉總預算業經彙編完成，依預算法規定送請貴會審議以完成法定程序。本年度總預算歲入部分計列 9 億 8,442 萬 1,000 元，歲出部分計列 10 億 2,226 萬 8,000 元，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3,784 萬 7,000 元。
- （二）本所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109 年度核定動支 1,220 萬 4,000 元，本次已送請 貴會待審中。

二、會計工作：

- （一）辦理本鄉 109 年度總決算，歲入決算數為 9 億 9,076 萬 8,125 元，歲出決算數為 9 億 9,675 萬 0,905 元，109 年度歲入歲出短絀為 598 萬 2,780 元。
- （二）依「內部審核處理準則」及「支出憑證處理要點」按日審核收支原始憑證，加強辦理內部審核工作，並注意會計文書及會計程序之合法性。
- （三）按月編製月報表送雲林縣政府主計處及雲林縣審計室審核。
- （四）依政府採購法配合業務單位辦理本所採購之開標、比價、議價、決標及驗收等監辦事項。
- （五）加強財物收支管理，本所所有暫收、保管、代收及代辦等款項均存入公庫，其收支均與原委託或代收事項相符。

三、統計工作：

- （一）按期辦理下列各項調查工作，並配合調查需要召開研習會、檢討會：家庭收支調查、員工動向調查、汽車貨運調

查等。

(二) 公務統計報表，嚴格審核內容，提高統計資料準確度。

參、遇到困難情形：

無。

肆、未來工作重點：

一、衡量當前財政狀況，擬定 111 年度預算額度，如期完成預算書之編製作業。

二、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及中央機關各調查實施計畫及預定進度辦理各種普查及抽樣調查。

伍、結語：

今後本室將持續展現「廉潔、效率、服務」的理念，與本所各課、室齊心協力，致力於各項鄉政建設，以謀取鄉民福祉。

政風室工作報告

壹、前言：

政風單位屬機關幕僚單位，其業務因具有反貪、防貪、肅貪等多元，工作項目分為人事類、反貪類、防貪類、查處類、公務機密類、安全維護類及綜合安全等 7 項目。以下謹將本室 109 年 10 月 1 日至 110 年 3 月 31 日的工作內容。

貳、工作內容：

- 一、本期（109 年 10 月至 110 年 3 月止）辦理採購監辦業務案件合計 61 案，過程未發現違反政府採購法。
- 二、完成本所 109 年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本年度機關有財產申報義務計 5 名，均於期限前完成申報。
- 三、持續辦理機關安全維護、機密安全維護及相關檢查業務，本期於春節期間辦理完成。
- 四、依據 110 政風年度工作計畫，辦理相關專案清查 1 案及專業稽核業務 2 案。
- 五、辦理政風業務食安宣導及食安稽核業務合計 4 次。

人事室工作報告

壹、任免遷調：

- 一、調任他機關：王俊智、張軒順等 2 員。
- 二、調任案：廖光輝 1 員。
- 三、約僱人員僱用案：林香雲、蔡雨蓉、楊翔婷、蔡祐瑜、潘冠妤、張慈芳、宋縈縈、涂品君等 8 員。
- 四、離職案：許美芳、黃怡鳳、王淑蓉、蔡祐瑜、蘇文信等 5 員。
- 五、109 年高普考分發人員：邱于珊、劉秉軒、鍾智堯、謝承勳、張偉武等 5 員。
- 六、育嬰回職復薪案：蘇文信 1 員。
- 七、訓練期滿正式任用案：邱于珊 1 員。
- 八、試用期滿改實案：丁境蔚、施閏澶、吳哲維等 3 員。
- 九、提列考試職缺案：民政課辦事員（A600190）、工務課課員（A620020）、技士（A620030）、農經課獸醫（A640020）、課員（A640030、A640040）、辦事員（A640060）等 7 缺。

貳、考績及獎懲：

- 一、年終考績：辦理 109 年考績案送審。
- 二、另予考績案：蘇文信 1 員。
- 三、獎懲案：記功一次：15 人次、嘉獎二次：22 人次、嘉獎一次：44 人次、申誡一次：1 人次。

參、福利：

- 一、子女教育補助費：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計 29 人次，合計 37 萬 2,100 元。
- 二、殮葬補助費：辦理 1 人次，計 17 萬 6,260 元。
- 三、結婚補助費：辦理 1 人次，計 5 萬 2,420 元。
- 四、發放員工 110 年春節禮券。

肆、退休撫卹：

- 一、核發 109 年 11 至 110 年 4 月（共 6 期）月退休人員月退休金計 150 人次，合計 272 萬 4,430 元。
- 二、核發 109 年 11 至 110 年 4 月（共 6 期）撫卹金計 6 人次，合計 5 萬 6,490 元。

三、核發退休人員 110 年春節三節慰問金計 18 人次，合計 3 萬 6,000 元。

四、核發退休人員 109 年年終慰問金計 5 人次，合計 11 萬 5,951 元。

清潔隊工作報告

- 壹、家戶垃圾收運工作：持續宣導同仁加強服務態度，放慢車速安全駕駛，協助老弱婦孺丟放垃圾，做好垃圾清運及資源回收工作，提升鄉內生活環境品質。
 - 貳、環境整理工作：加強各村、社區環境除草清潔工作，並辦理「麥寮鄉 110 年度轄內縣、鄉道道路清潔維護計畫」，以維護鄉、縣道路及周邊清潔；縣道 153、153 甲、154、156 及鄉道雲 1、雲 2、雲 2-1、雲 3、雲 4、雲 5 雲 6、雲 7、雲 8 線等道路環境清潔。
 - 參、全鄉病媒蚊防制工作：於 3 月 15 日開始施作噴藥，預計施作 3 次，持續執行至 10 月底。
 - 肆、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防疫工作：持續鄉內各村活動中心、大廟周邊、共餐食堂、幼兒園、公所、代表會、戶政事務所、老人會、城鄉運動公園、麥寮公園等公共場域進行防疫消毒。
- 辦理本鄉衛生側溝清疏工作；本年度委外清溝工作預算金額 90 萬元，並於 1 月 27 日開始施工。

托兒所工作報告

壹、本學期收托幼兒計 360 人。

貳、幼兒衛生保健：

- 一、110 年 2 月幼兒身高體重測量。
- 二、110 年 3 月幼兒牙齒塗氟。
- 三、110 年 3 月幼兒發展篩檢（初篩）。
- 四、110 年 3 月幼兒視力篩檢。

參、教保工作：

- 一、109 年 11 月辦理中班職業百老匯-消防車出動校外教學活動。
- 二、109 年 11 月辦理參訪台南活水樹谷幼兒園活動。
- 三、109 年 11 月辦理全園在地農產品-草莓成長趣活動。
- 四、109 年 11 月辦理中班養殖場校外教學活動。
- 五、109 年 11 月辦理新住民家長教育講座-繪本不是課本活動。
- 六、109 年 12 月辦理全園聖誕運動會活動。
- 七、109 年 12 月辦理中班吃在地美食-傳統紅龜糕活動。
- 八、109 年 12 月辦理參訪國際花毯節校外活動。
- 九、109 年 12 月辦理大班斗六水岸公園戶外教學活動。
- 十、110 年 1 月辦理全園歲末高峰成長體驗營活動。
- 十一、110 年 1 月辦理教師研習-繪本創意教學與萌發研習活動。
- 十二、110 年 2 月辦理教師研習燒烙椅研習活動。
- 十三、110 年 3 月辦理全園防災演練活動。
- 十四、110 年 3 月辦理大班來看戲劇教學研習活動。
- 十五、110 年 3 月辦理全園兒童戲劇布袋戲活動。

肆、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各項幼兒補助：

- 一、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免學費計 120 件。
- 二、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經濟弱勢加額補助計 66 件。
- 三、2-4 歲免學費補助計 234 件。
- 四、原住民幼兒學前學費補助(原民會 2-4 歲)計 6 件。

圖書館工作報告

109 年 10 月份至 110 年 3 月份重要工作事項報告如下：

壹、圖書館業務

一、本館 109 年度

- (一) 總館藏圖書量共 56,406 冊
- (二) 辦證人數 9,603 人
- (三) 借閱人數 13,632 人
- (四) 借閱冊數 57,096 冊
- (五) 電腦使用人數 6,091 人

貳、藝文推廣活動

- 一、109 年 11 月 14 日辦理「臺灣閱讀節-閱讀素養親子講座：讀繪本學魔術」。
- 二、109 年 12 月 5 日辦理臺灣閱讀節-「聖誕節繪本選讀及薑餅屋 DIY」。
- 三、109 年 12 月 7 日至 12 月 31 日配合「雲林縣公共圖書館-快閃借閱抽好禮活動」，辦理〈聖誕悅讀轉轉樂〉閱讀推廣活動。
- 四、109 年 12 月 12 日辦理「閱兒動人親子嘉年華活動」。
- 五、109 年 12 月起至 110 年 6 月 14 日辦理「藝術家駐地創作與社區交流」計畫。
- 六、109 年 12 月 15 日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辦理「穿越時光隧道·再現麥寮風華-麥寮鄉老照片說故事圖文徵稿」活動。

參、藝文空間策展

- 一、109 年 10 月 5 日至 109 年 11 月 25 日止，辦理「2020 黃素丹老師~生命與靈魂~人物畫個展」。
- 二、109 年 12 月 1 日至 110 年 2 月 5 日止，辦理服裝設計師林國基老師麥寮鄉新裝走秀活動「GOJI LIN Unbutton 油畫畫展 開展茶會」。
- 三、110 年 2 月 5 日至 4 月 23 日止，辦理「2020 跟著畫家去雲林-藝術家麥寮寫生」策展。

【質詢及答覆】

110 年 5 月 10 日

林副主席森敏：現在要來進行鄉政的總質詢，各位代表有意見要發言的請舉手。

林代表志隆：請問民政課長，橋頭生命紀念館在你的報告中說預計 11 月底要完工，至今已經延宕了快半年，是甚麼情形？請你報告一下。

戴課長淑卿：有關生命紀念館二樓裝修工程的部分，在去年 10 月底的時候報竣工，那竣工之後必須進行驗收的相關程序，辦理驗收程序過程中有一些疑義，所以在進行一些處理跟釐清，至目前為止工程的驗收程序由工務課在協助辦理當中，我們民政課這裡針對二樓櫃體的增設裝修的部分已經報縣府同意，現在就是等建築師公會的室內裝修合格送縣府過去之後，由縣府針對那個審查把室內裝修合格證發下來，那我們會再彙整相關的資料送縣政府報二樓納骨櫃的正式啟用程序，等程序完成之後就會開始做相關的通知跟說明會，讓鄉民辦理進塔的作業。

林代表志隆：這個報告，我是覺得沒關係，這個在我們去年 11 月定期會的時候，你也是用這個方式來跟我們各位代表說明，又延宕了半年都沒什麼進展，這是不是有確定是甚麼原因嗎？不是你這樣在報告當中都說縣政府或是工務課，沒有按照程序走，我希望民政課對這個納骨塔重視一點，能夠快一點完成，讓我們麥寮鄉親祖先能夠入土為安，不然我們鄉親每天都在問說橋頭生命紀念館納骨塔甚麼時候能完成，事實上我也不知道要怎麼跟鄉親答覆，我請鄉長來回答一下，鄉長你也常去各村參加活動，一定也有聽到這些鄉親的訴求，希望我們鄉長能夠對這件事重視一點。

蔡鄉長長昆：主席、各位代表、各一級主管，大家好。我跟你說，這本來在去年 11 月 27 日就報竣工了，有一些瑕疵的

問題我不同意通過，因為這個東西就是沒有按照我們的合約內容執行，不合格所以我就沒給予通過，為甚麼會拖這麼久你知道嗎？因為廠商拿來的資料是從以前別的地方拿來的，我認為他就是不合格所以我不給他通過，一直拖延，他還叫他的單位來，也一樣，所以這次公所花9萬多塊叫第三單位來檢驗，通過就是以第三單位來核准，他們東西都有換過了，就是一定要合格，我們驗收才能通過，他當時有要改，我們也是讓他改，等改好之後，就是拖到現在，所以剛剛課長給你報告過的已經差不多都完成了，送縣政府後差不多可以啟用了，現在依第三單位規定已經檢驗通過了，所以代表你這個關心我了解，我們去各村的時候很多人都會問這個問題，所以你們就照我說的說給他們聽，因為我們就是嚴格，所以防震甚麼的都沒通過，防震沒通過、防火沒通過，這樣了解嗎？我們祖先在那裡住的時候，不能一地震就倒下來，沒防震這問題都用好了，防火也用好了，改善過所以我們才給予合格，並請第三單位來檢驗通過，我們今天都已經通過了，沒通過我就不給予通過，慢就是要給他慢，就是要把工作做好，做不好要怎麼通過，跟鄉民也沒辦法交代，先人骨灰甕如果掉下來摔破誰要負責？所以現在跟代表報告就是這個問題，各位代表聽過我的解釋之後，你們就知道這個問題來跟我們鄉親說一下，現在這個資料都課長她在處理，看她處理到甚麼程度再讓課長跟你們報告一下。

林代表志隆：課長，能否將這個延宕這麼久的原因，用比較婉轉方式解釋的資料給代表，讓鄉親在問有關生命紀念館塔位事宜我們才能依據資料回答，是因廠商做得不好才會延宕這麼久，讓鄉民了解，像鄉長說的，讓這個納骨塔要能夠安全、能夠防火、在地震時不會倒塌，這是我們公所要做的責任，請我們民政課用心一點。

戴課長淑卿：各位代表，我再補充說明一下，謝謝代表對生命紀念館裝修、就是納骨櫃的關心，鄉長跟我們民政課這邊都非常重視本案工程，那這一案我們民政課也確實做了很多的追蹤跟管考，在去年的十月底報工程竣工，那之後就是要做相關工程查驗嘛，那工程驗收的部分由工務課去執行，我們這邊民政課也有針對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去做送消防局審驗的程序，這是第一個階段。那其實每一個消防的查驗或者是後面的相關查驗都有一定的期程要走，那掌握期程的部分我們也都有在督導，只是說那個是縣府或是相關局處他的權責，我們也沒辦法說強制他要甚麼時候通過，我們都是配合辦理這樣，所以十一月到了消防的審查，那進行改善之後在十二月底消防建築部分就已經審驗合格，那消防完成之後在今年一月份進行室內裝修竣工，送建築師公會做審驗，到了四月份的時候，建築師公會他有函覆室內裝修的部分已經合格，那這個部分還要報縣府去審查，所以室內裝修合格證現在正在等縣府核發下來，這個部分是我們民政課先做的程序，等驗收的資料都完成之後，我們再報啟用的程序，那啟用的程序也是大概要約一個月，所以這個期間都有在做相關的程序在進行，那關於櫃體的驗收的部分，這一案的室內裝修的設計規範裡面，他就是有要求櫃體他除了那些尺寸規格以外，他必須有耐震、耐滲及抗壓等，還有一些材料試驗的相關的材料送審的資料跟他一些實驗的數據，那關於這個部分因為設計監造跟承商那邊送審的資料跟所方這裡在驗收的時候，有一些疑義要釐清，所以從十二月底在驗收的程序上我們做了滿多的釐清，那當中也重新送審，也請實驗室重新做檢驗，也召開了第三次的請公正人士來進行審查，那所以期程才會進行到現在，以上是我的補充說明，民政課對於納骨塔是非常的重視，我們也希望這一案可以

盡快讓民眾可以進行使用，以上報告。

林代表志隆：請問清潔隊長，在我們上次會期我有提出 154 線施厝寮以東的路樹，我們也有再去修短一點，不幸剛好西邊的一棵樹在施工的時候去壓死人，有很多鄉親希望將北邊還是兩邊的樹木能呈報縣政府把它都剷除，讓 154 線馬路能更寬闊，這樣了解嗎？

陳隊長冠嘉：代表你是說....

林代表志隆：我是說 154 線施厝寮加油站以東，路樹是不是上次會期有請隊長先去把它修剪一下，也有修嘛，但後來有其中一棵去壓死人。

陳隊長冠嘉：對，當初我們清潔隊是有配合地方的意見有到現場來加強修剪，那如果主管單位縣府的工務課研究之後認為那路樹是要把它移除，那當然清潔隊是沒有意見，我們是樂觀其成。

林代表志隆：我是說我們公所在這個部分能不能請縣府把 154 線...

陳隊長冠嘉：公所應該是只能反應，當初在現場會勘包括工務處的人都過來，包括議員也到場關心，我想我們該做的應該也都盡全部可能跟主管機關講了，那到底他們要不要做，那真的也不是我們清潔隊能夠去影響他的行政一個判斷。

林代表志隆：是說希望公所能積極跟縣政府維修單位養工處來反應不行嗎？

陳隊長冠嘉：反應是可以，就這個問題我提供兩個意見，那就是請工務課把地方這麼具體的意見，有危險之虞的狀況要再反應給縣府工務處，那另外是不是我們鄉內的議員要應該再加強一下請縣府來做一個妥善的處理。

林代表志隆：想說我們公所能夠積極的反應，讓縣政府重視這件事。

陳隊長冠嘉：很多事情我們應該都有反應，那到底行政機關的效能在哪裡就.....

林代表志隆：我希望我們公所對這件事情要積極一點，跟縣府反應把這些樹移除，讓馬路更寬闊，讓行車的人更安全。

陳隊長冠嘉：代表，去年那個意外事件發生，代表有到現場會勘，工務處也有派人來，那我們在現場也有很清楚的跟工務處表達了，那後面到底他們考量的點在哪裡……

林代表志隆：這點可以讓我們公所相關單位再跟我們縣政府關心一下，看他們有沒有比較好的答案給我們處理，可以嗎？

陳隊長冠嘉：這沒問題，因為這確實有危險的問題我們要處理。

林代表志隆：感謝我們清潔隊長，以上。

陳隊長冠嘉：好，謝謝。

林副主席森敏：我們志隆代表剛才的發言，我們民政課還有鄉長這個生命紀念館，雖然是有在進行，但是速度還是要快，不然我們有些長輩的遺骨也是都沒地方放，這他們家裡人都很著急，所以雖然剛剛鄉長那個問題也有在關心，裡面的書面資料照抄的，當然被鄉長發現也是好，但是鄉長這邊跟民政課速度還是要加快，還有我們清潔隊剛剛志隆代表發言的，是說我們 154 線施厝段路上的路樹如果配合縣府可以移，道路視線會比較好比較寬，志隆代表是不是這個意思？所以清潔隊這邊在跟縣府工務課看能不能協調，看怎麼用比較好，他的意見是這樣。

陳隊長冠嘉：工務處的部分我們對口單位讓工務課來協調比較好，因為有涉及到專業，謝謝。

林副主席森敏：那如果有涉及到工務課，那我們就叫工務課課長再和縣府的工務課再請教一下看是要怎麼安排，能不能移除，工務課長有聽到嗎？

徐課長正杰：有。

林副主席森敏：還有代表要發言嗎？請漢郎代表。

許代表漢郎：我請問工務課長，我跟你說這個問題存在很久了，我們村的崙後村的村長，反應過很多遍了，我們這個高架橋 61 線的橋下 17 線的路燈他的權限是在公所還是公路總局？

徐課長正杰：做的時候都是公路總局做好，現在管理都我們啦。

許代表漢郎：可是跟你們反應都已經很久都沒亮了喔，包括瓦礫這邊一直到橋頭，這路燈都已經很久都不會亮了。

徐課長正杰：你是說一整排嗎？

許代表漢郎：對啊，整排都不會亮，村長跟我說他跟你們反應過很多遍，你們不能處理嗎？

徐課長正杰：去年底 109 年有再追加一筆 50 萬吧，就是要專門來維修這個些路燈。

許代表漢郎：專門來修 61 線橋下的路燈，為甚麼到現在都不會亮？

徐課長正杰：詳細的資料，我看維修的狀況，我回去再調明細，明天再印給代表。

許代表漢郎：所以你也不了解啦，你回去再看是有甚麼問題好嗎。

徐課長正杰：一樣就是上次講的嗎？那整排都沒亮。

許代表漢郎：都不會亮啊，很久了，你回去查看看再跟我回答。

徐課長正杰：好。

林副主席森敏：剛剛漢郎代表，說這個路燈公路總局的嘛，整排都不會亮可能是一段線路斷掉或壞掉的樣子。

許代表漢郎：主席，現在課長在說，他這個是公路總局的沒錯，但是現在維修的是我們，我們公所在維修的，這問題存在很久了都不會亮。

林副主席森敏：那我們公所這邊就要積極一點啊，看這是要怎麼修理或是檢查路線，這應該不是路燈單盞的問題，這應該是路線啦，你要叫水電去看看，這應該是斷掉或是怎樣，才會後面那截都不會亮，這邊工務課長再注意一下。

許代表漢郎：主席我是聽我們村長說，那個電線都被偷剪掉了，那都有路燈沒電線的，課長你再注意看看。

徐課長正杰：好。

林副主席森敏：這點課長你再注意一點、積極一點，還有代表要發言的嗎？來請緯豐代表。

林代表緯豐：主席、鄉長、各課室主管好，請人事主任。主任早安，請教一下政風室主任今天怎麼沒來，有請假嗎？他是

我們管的還是縣府管的？

羅主任云秀：就是我們的政風室主任 4 月 12 號之後就沒有做了，所以目前的政風主任是政風處的課員來代理。

林代表緯豐：那他今天怎麼沒有來？

羅主任云秀：他目前是只有禮拜二跟禮拜四會來公所。

林代表緯豐：我們開會他不用列席嗎？

羅主任云秀：因為他有縣府的工作，他現在是代理，所以他不會每天都來。

林代表緯豐：所以我們開會期間他不用來？

羅主任云秀：之前的時候就有跟主席報告說他只有禮拜二跟禮拜四會來我們公所。

林代表緯豐：但是我們代表都不知道啊，代表會不是只有一個主席代表欸，是整個代表都有機會欸，像我們有事情不懂要請教他要怎麼辦？要跑到縣府去？如果有事情要請教他，我們要跑到縣府嗎？應該開會期間要請他列席嘛，代表有些不懂得要請教他，對不對？

羅主任云秀：代表的意見我可以轉達政風處了解，就是建議他明天之後是否可盡量出席…

林代表緯豐：因為我們開會期間，一年只有幾天而已。

羅主任云秀：我會跟他反應說我們代表有這樣的建議，就是請他們定期會期間的時候盡量可以列席。

林代表緯豐：對對，盡量請他列席，因為我們代表對這個法律上不會的要請教他，不要說要特別刁難他，因為有不懂的需要請教他，所以就拜託人事主任轉達一下。

羅主任云秀：好，謝謝代表。

林代表緯豐：再一個，就是說我們每一個鄉公所不是有一個鄉公所的章程跟編制嗎？

羅主任云秀：是的。

林代表緯豐：那可以提供給我們嗎？

羅主任云秀：代表您要的是我們公所的章程跟編制。

林代表緯豐：公所的章程跟編制。

羅主任云秀：有。

林代表緯豐：可以給代表嗎？

羅主任云秀：可以。

林代表緯豐：那這方面就請你給我們吧。

羅主任云秀：好。

林代表緯豐：還有這一條就是說，因為我們公所裡面的員工大家都很認真，我們在側面了解員工都很認真，為甚麼會有人被申誡一次？申誡又是甚麼原因？

羅主任云秀：那個是社會課的同仁，就是說可能在為民服務的過程當中，服務態度不是這麼的親和，所以造成公所的整體形象有被損壞，所以我們就給他做一個懲處，然後希望他未來在為民服務的過程當中，是用平和的心，然後用為民服務的態度去服務我們的鄉民。

林代表緯豐：這以後是不是能把這個問題給我們代表知道一下，因為我們發覺我們公所裡面的員工大家都很認真啊，為甚麼會有申誡？申誡的原因是甚麼？名字可以給我們嗎？這有難處嗎？你研究一下沒關係，不用現在回答，如果有困難也可以私底下講，請坐。

羅主任云秀：好的，謝謝代表。

林代表緯豐：那那個章程跟編制再拜託一下。

羅主任云秀：好的。

林代表緯豐：請行政室，主任能不能請教一下，臨時員工是你在管理的嗎？

吳主任苡榛：代表，行政室這邊是負責臨時人員通報勞健保的部分。

林代表緯豐：那職務編制呢？

吳主任苡榛：各科課室主管依照他們的需求去編列預算來雇用臨時人員。

林代表緯豐：因為我發現我們鄉公所很多臨時人員，有時候我們代表進來辦公務，也不知道哪個臨時人員在擔任哪個職務，也不知道要找誰，所以都麻煩你們各課長，有時候課長出公差沒碰到面，有時候轉達也不方便，如果

可以，把臨時員工擔任的各課室職務名冊給我們代表，我們就能直接依職務找人辦理。

吳主任苡榛：好，業務職掌的部分？

林代表緯豐：對，知道他們擔任哪些職務要找他們也比較方便，請坐。

吳主任苡榛：謝謝代表。

林代表緯豐：請問工務課長，我對你的工作能力是肯定的，可是有一件，在你剛到的時候我們有去看承德段 31 號的排水溝占用到私人的土地，那這一條我們兩個有去了解並鑑界給地主，為甚麼一直拖了兩年，公所佔到私人土地，公所有編制，又不做、又要佔人家土地、又不理地主，這是甚麼原因？

徐課長正杰：跟代表報告，現在這個工程已經上網發包了，現在同時我們就是前兩個禮拜我有帶設計公司去看，排水溝要改線的位置，他要重新設計。

林代表緯豐：你要改線的位置，土地已鑑界給地主了，那現在人家表示看你們是要徵收還是要租？結果你們一直拖著佔著人家的土地，都不回答人家。

徐課長正杰：現在我們決定把他的土地部分還給他，現在我們水溝就要重做了。

林代表緯豐：重做已經兩年了你要拖到什麼時候？拖到我當鄉長嗎？

徐課長正杰：去年底才跟西藥房老闆娘一起鑑界過了。

林代表緯豐：對，我們有去鑑界，你很積極我知道，你得行動力我認定啊，本案件經過 20 多年，經過了 3 個鄉長，都沒人要處理，到你手上跟我手上，我們幫他完成，他就很感謝我們，但是後來我們卻一直拖著，對方的意思是看公所要租還是要徵收都好，但是公所不理不睬，造成百姓的困擾，我有跟百姓承諾，這一個會期開完，我們就直接去報警來告公所，我們把水溝填起來，我會站在那邊當證人，你們不做嘛，也不租不徵收，不

理不睬，枉費我們那兩個月那麼拚，被人家說成虎頭蛇尾。

徐課長正杰：我現在就是把他的土地部分還給他，要重新設計，排水要改道。

林代表緯豐：對，有沒有改道是你們公所的事情啊，不能一直拖著啊，人家要開始要整理了，我就跟他說這個會期我跟課長講一講，看要怎樣，會期後一個月給公所緩衝時間，公所如果沒處理我們直接報警，我會站在那邊當見證人，這樣好嗎？那你們麥寮鄉水不通那就是你們公所的問題了，我現在開會我先聲明了，最後一次通牒了，這樣好嗎？

徐課長正杰：所以我回去研究後就會正式再回文給他。

林代表緯豐：那這件再拜託你注意一下，我們開會完一個月內緩衝，不然我們就直接報警，把水溝填起來，那如果颱風來淹水就是你們公所的事情。

徐課長正杰：因為現在也剛好遇到汛期，我想說等設計完，看甚麼時候開工再跟地主商量。

林代表緯豐：我們已經跟他拖兩年多了，你來接課長半年多了，有超過半年吧？

徐課長正杰：已經快兩年了。

林代表緯豐：快兩年了喔，怎麼那麼快，所以說這點你要積極一點，不要說你從那麼遠的地方來，為我們地方貢獻這麼多，還被人嫌成這樣。還有一點，可能你有受到某種的壓力，不要說是百姓，我陳情的陳情書從三月至今快半年了，目前公所都沒正式回文給我，所以我才要請教政風處，因為我就不懂法令，是不是我要用行政法來告你們還是要用何種法來告？依行政法應該是兩個月要回文嘛，縣政府、國有財產局也是兩個月要回文啊，為甚麼公所就這麼大，快半年都沒給我回文，我陳情進來，不要說百姓陳情的，我當代表陳情的你們就沒回文了，叫一個政風的來回文，結果文不對題，

所以我就沒有要跟他講，這正式回文是百姓陳情進來，這是關於工務課的事情，工務課要回文不是政風室要回文，是不是這樣。

徐課長正杰：代表，是風力發電那一件嗎？

林代表緯豐：我不用跟你講哪一件，那表示你都沒有看，對不對？這一點你就瀆職啦，我會請教政風室看看我是不是要移送，不要說我只是口頭上說說而已，我跟你說我保證一定會移送，還有一件，上回我是不是說我就任的時候就有懷疑我們公所所有的工程建設都有行政疏失，我有半年的時間給你們改進，可是你們有改進嗎？各村的蚊子館到目前沒營業沒驗收，還一直追加預算，上會期鄉長答應我一個禮拜，要給我正式回文，結果他三個月才回我文，敷衍我，上會期我是在要求為甚麼會一直標不出去，一直到第四次有追加預算後才標出去的原因，結果你們只寫個日子回覆我，先前答應要回我文，結果三個月後才回我文，裡面寫了四五樣只寫了某時某日流標，裡面的明細都沒給我，這樣敷衍我，雖然我們是沒讀書，我也會去請教他人，我要去記名投訴，這點你再自己小心一點，你要是有受到壓力，你要趕快說出來，大家還有討論的空間，不要說你做的那麼辛苦還被罵成這樣，不要敷衍我，雖然我學歷不高但是還是有人可以請教。再補充一下，昨天有接到百姓陳情，所有麥寮街上架滿了各式廣告看板，這樣色彩比較漂亮嗎？路口廣告招牌林立造成行車轉彎視線受阻，這個工作應該是工務課的業務，應該要去管理一下，這不是清潔隊的工作，你們每次都要叫清潔隊，他們很忙，廣告看板違規就把它拆掉不要怕，不然就要求移進去一點，路口看板會阻礙駕駛的視線，看不到路況轉彎常常發生車禍，所以我是建議工務課這些工作要積極一點，違法的看板就把它拆掉，還有剛剛志隆代表說的路樹，不管是縣府

還是我們的，在鄉內都是我們百姓在出入，不要事事都推給縣府，能緊急做的就先做，你們把緊急要用的錢都花光光，一些不關我們的事你們還一直編下去，像路樹垂下影響視線及違規看板影響視線都會造成車禍，就要緊急處理，這點再拜託課長你要認真一點。再來請民政課課長，課長你好，我請教你我們調解委員會是不是你管理的，你可以把調解委員會的章程給我們嗎？

戴課長淑卿：好，我回去整理一下。

林代表緯豐：好那就拜託你了，辛苦你了請坐，請社會課長。

方課長彥博：代表好。

林代表緯豐：課長，我看資料上社區共餐是寫有 19 處，目前在辦的有幾處？

方課長彥博：就是 19 處。

林代表緯豐：那 19 處都有在辦嗎？

方課長彥博：對。

林代表緯豐：你有去查嗎？

方課長彥博：比方說像我們麥津、保安的食堂現在因為在內部有作一些調整所以這個月先暫停供餐。

林代表緯豐：那霄仁厝呢？

方課長彥博：霄仁厝的部分因為現在是還在找尋新的廚工。

林代表緯豐：課長我跟你建議，你好像是那個主任在管的，我上個會期就跟你說了，你們社會課到底誰才是主管，你們的共餐已經停辦幾處了，資料上還寫 19 個，根本就沒去勘查，還是各社區沒有呈報給你？不要把代表都敷衍掉好嗎？這樣你們算是怠職吧？因為你們已經停了幾個供餐沒在辦了，像中興還有在辦嗎？

方課長彥博：中興村因為現在許厝的活動中心正準備拆除重建，可是許厝還是有在辦，他們是移到旁邊的貨櫃。

林代表緯豐：我們以前辦的時候是 19 處沒有錯，但是有停辦你要跟代表講，不然有時候代表不知道，鄉親在詢問的時候

都沒辦法回答，相關資料要寫出來。

方課長彥博：那相關的統計資料這兩天會整理好再報給代表。

林代表緯豐：包含現在有在運作的、有停辦的、停辦原因都要給代表了解，我們麥寮鄉的代表是整鄉的代表，不是只有選區的代表，也可以跨區啊，每個區域都有好朋友跟親人，不然人家在問都回答不出來，有時候打電話給你們，你們也在忙會忘記回電，那如果你有文件給我們，就不用麻煩你們了，是不是這樣？接下來請財政課長。

陳課長玟伶：代表好。

林代表緯豐：課長，我們氣爆的補償款你只有給我們一份統計而已，你的內容只有補償的總金額以及後面這張我們的餘額，還有多少戶沒領？甚麼原因沒領？明細我們不知道，只有寫一個籠統的資料，不然就是我們剩餘的三百多萬，這筆是公所要用的，或是鄉長的私房錢、還是主席的私房錢、還是你們各課室的私房錢，這都要讓我們知道啊，因為這筆錢是補償款，這不是我們的自有財源喔，留這筆錢有甚麼用途要給我們知道啊，講難聽點，如果別人私領走了我們代表也不知道，對不對？還有幾件？沒有賠償的原因是什麼？餘額有多少？我們代表都不知道，只給我們一個數字而已。

陳課長玟伶：先跟代表說明一下，就是在這個氣爆發生完之後，大概在 108 年的 7 月份，那台塑那邊就有撥大概 1.18 億左右的錢進來，在表裏面有看到，那他們錢撥進來當初代表也有在質疑，說這是沒有納入預算的，可是因為這個是台塑跟台化是屬於民間企業，他們的氣爆發生之後，鄉長這邊也對鄉民滿好的，就是說請公所這邊同仁辦理補償款的核發，那所以當初他們的金額，放進來的時候是放在我們 9502 的款項，那因為 9502 本身就是一個代撥的，就是說他錢先轉進來我們這裡，那我們評估完之後就撥給民眾，等於 9502 只是一

個窗口，還是會撥出去，那至於說為甚麼給代表這邊是總數的部分，因為他零零總總的相關案件非常多，那我們現在只整理出就是說他撥進來的，跟我們實際上公所已經撥出去的，還有目前還沒有保留撥出去的款項，我們先幫他做一個控管，那現在代表這邊看到335萬左右的餘額，這一塊是因為我們根據民法197條，就是說如果請求權人你知道說你有兩年的請求權，你是可以跟台塑這邊說我們要請求賠償的部分，那我們現在就是在那個民政課跟農經課的總數部分就是做一個控管，那335萬的部分，他們現在還有一些民眾還在訴訟，那他訴訟會造成他整個請求權消滅時效的中斷，所以這一塊都還是要釐清，那再來就是代表你上一次會期結束的時候你有跟我講到這個問題，所以我們在今年一月份的時候大概還沒過年，我們公所內部民政課、農經課還有鄉長這邊，我們有初步先檢討一下，說我們這個金額的部分如果有還沒有要核發的，以後的處理的狀況是甚麼，其實我們都是有經過內部檢討的，所以絕對不是說把它閒置在那邊留作鄉長使用或者主席使用，沒有這個問題，先跟代表說明。

林代表緯豐：課長，你們內部是你們內部的事情，你們行政還是要經過我們代表的監督，因為有時候百姓在問我們代表說你們結餘款要用在哪裡我們都不知道。

陳課長玟伶：那現在就是針對民政課跟農經課他們有細部回去檢討一下，他們可能還有一些民眾因為甚麼原因還沒有來領，他們其實也有做檢討。

林代表緯豐：你檢討完是不是要給我們資料？

蔡鄉長長昆：代表我跟你報告，這筆錢就是兩年後他們和台塑訴訟結束有結果後，如果還有人來申請，是台塑要給他的我們就給他，若是沒有那所有的剩餘款項會退回台塑，他之前有口頭上要來要回這筆剩餘款，我有要給

他，不要再為了這筆錢爭論，因為我把它留下來，這筆錢絕對不是說鄉長私人要用，還是代表主席要用，絕對不會做這個事情的。

林代表緯豐：鄉長，你的人格已經破產，你現在跟我說甚麼我都聽不懂，你們內部怎麼討論我不管，但是我們需要了解你們就要有資料給我們，鄉長你請坐，課長你的回答我能接受，但是你們內部怎麼去調整，最起碼你們要把最新的資料給我們。

陳課長玟伶：就是說我們內部要怎麼樣讓那些民眾，比如說我們本來有幫他預留的一些款項，我們會去了解一下原因，看為甚麼民眾還不來申請，或者是我們會去了解說他是不是有去提出訴訟這一塊，所以我們才把餘額的部分給控管下來，但是絕對就像鄉長說不是要留做鄉長用或主席用，沒有這樣的情事。

林代表緯豐：沒關係，我們不聽這個，我們要看資料，好不好？你們給我們資料資訊我們才有辦法跟百姓解釋嘛對不對？

陳課長玟伶：那因為我這邊是在核發款項的部分，那如果代表說比較需要明細的部分，可能就是由農經課和民政課來提供。

林代表緯豐：沒關係，那你明天回去調整，我們只要看資料，我們不要聽這些有的沒的，資料才是證據其他都是假的。

陳課長玟伶：那請問代表是針對說他們現在……

林代表緯豐：申請的方面，百姓沒有申請的原因？剩下餘款你們怎麼分配？錢用在哪裡？這些都要讓代表知道，因為百姓如果在問我們才有辦法回答，簡單扼要，這樣好不好？

陳課長玟伶：好。

林代表緯豐：課長辛苦你了，請回坐。請主計。

謝主任春城：代表好。

林代表緯豐：主計抱歉，我們這次預算書是你蓋的章嗎？

謝主任春城：代表這個部份是我們有簽准後蓋章然後那拿給廠商去套印的。

林代表緯豐：這個是套印？

謝主任春成：對的。

林代表緯豐：不是你親自蓋章？

謝主任春城：我們有把原本有蓋章的原稿送給廠商，廠商再去做套印的動作。

林代表緯豐：謝謝，主計請坐。請鄉長，請問大鄉長，我們請教一下，總預算你各課室都有了解預算多少錢嗎？你有看過嗎？是你編的嗎？

蔡鄉長長昆：有啊，這是各課室編出來的。

林代表緯豐：各課室編出來給你過目，那印章是你蓋的，不是套用的？

蔡鄉長長昆：對啊，不是套用的，是我蓋的沒錯。

林代表緯豐：現在你說這個印章是你蓋的，但是主任剛剛說是套用的，所以現在到底是你蓋的章還是套用的？

蔡鄉長長昆：這本來就是蓋了章之後再拿去套用的啊。

林代表緯豐：我請教一下工務課這次會期你編多少？

蔡鄉長長昆：這次哪有編錢，這次是總預算結算還剩餘多少，我總預算還不知道有多少錢，這是結算的。

林代表緯豐：那你編多少你不知道？

蔡鄉長長昆：編三千萬啊。

林代表緯豐：各課室多少你不知道？

蔡鄉長長昆：這我不了解，要各課室會比較了解，我沒記那麼多。

林代表緯豐：那你蓋章是蓋高興的，好，請坐。

林副主席森敏：人事主任還是要請政風主任看能不能在會期間列席，另外剛剛緯豐代表所提出要求的章程、名冊、廣告拆除，還有剛剛提出的問題，各課室課長盡快準備給代表。還有代表要發言嗎？如果沒有要發言，今天早上的會議就到這裡。

110 年 5 月 11 日

韓主席青山:現在來進行鄉政質詢,請各代表舉手發言,請俊生代表。

張代表俊生:請問鄉長,今天已經是我們第五次的定期會了,本席在

這對我們蔡鄉長這兩年多的執政給予肯定,各課室公務人員需要的是鼓勵,希望代表同仁對公所團隊多一點鼓勵,給他們多一點信心,當然很多需要改善的地方,對的工作要繼續做下去,有一些缺點希望由鄉長開始做起,積極改善。我首先要請教鄉長的是,最近你有聽到台塑企業對一些舊車管制,因為本席會提出這點是因為我們本身麥寮鄉有在台塑企業生存的外包廠商、以及工作的人非常多,這有影響到鄉親的財產問題,希望鄉長可以了解一下,因為據我了解他有分柴油車一期、二期他有訂一個時間出來,屆時就不能進去台塑工業區,目前我有去查政府機關規定,只要是當期的車,黑煙排放有照當期車子的標準,然後驗車只要是公路局通過,在台灣的公路都可以行駛,變成說政府規定沒那麼嚴格,廠商一家親的台塑企業做這個決定,我是覺得關於這部分鄉長有需要去了解一下。

蔡鄉長長昆:感謝代表的鼓勵,剛才說公所所有的工作,我們各課室主管也都是要認真做啦,雖然認真還是不夠,因為百姓很多有四萬八千多人,所以這中間有很多事需要做,尤其各位代表的鼓勵也是需要,各課室事實上工作也很多。第二點關於一期、二期車輛,有很多廠商跟我反應,照政府規定一期、二期並無限定何時,當時李應元說車的時候從環保署長就下台,這就是政府並沒規定這點,所以有很多人拜託我們去跟台塑講一期、二期的事情,我們經檢驗所檢驗有通過應該是要給我們進去,不然這我們再來跟台塑溝通,為了所有鄉民還有全省各地來工作的車輛,不然一台車那麼多錢,叫他買也沒辦法,像環保署長李應元講一期、二期車沒辦法用結果署長就下

台，所以這件事要認真看要怎麼跟他講，好嗎？

張代表俊生:其實鄉長你應該了解有時候保養重於購置，就是車年份當然舊，但是最主要是保養，新車不保養也是一樣，所以說用車年份，我是希望公所可以站在鄉親的權益跟利益，要換一台車要花那麼多錢，是不是可以站在地方政府公所的立場替鄉親爭取。

蔡鄉長長昆:好啦，這我再跟台塑溝通，台塑企業當初外勞也沒辦法進去工作，當時也是我去溝通，外勞才可以進去，這個我再努力。

張代表俊生:有需要依公文來跟他們反應，有需要代表這邊會來支持。

蔡鄉長長昆:這樣我再用個公文請代表簽名，大家一起連署，由公所發文。

張代表俊生:這算正式連署替鄉親來爭取權益，謝謝鄉長，請坐。

張代表俊生:請問圖書館館長，這次下鄉考察，關於橋頭圖書館問題，有很多代表反應，雖然良嘉營造做的品質不錯，包括進度超前，這我們給他肯定，感謝館長這段時間的督促跟認真，有一個問題就是外面用清水磚，看起來不像是正統的清水磚，應該是普通的磚頭，這外牆是不是可以加強光滑度？這第一項，第二項就是泰安宮幹部包括主委也在反應說，因為清水磚他的空格有很多鴿子都棲息在那一格一格的，我想說是不是妳去跟廠商反應，因為驗收部分可能我們沒設計來防止鴿子進入的設備，當然我們現在發現了，是不是跟廠商研究一下，看可不可以加上網子，這是鄉親反應，本席藉這個機會跟妳講，妳再去研究看看。

邱館長淑美:好。

張代表俊生:我們請一下行政室，主任早，本席要請教就是說目前我們這個為民服務手冊的執行，目前調查進度如何？

吳主任苡榛:報告代表，目前各村的同意書已經陸陸續續回收，我們也在統計中，等整個統計結束再去確認同意的比例跟不

同意的比例之後，可能事後再請村長跟代表來開個會跟各位說明一下。

張代表俊生:好，主任我要在這反應就是說藉這次拜託鄰長來調查為民手冊這個工作，我發覺未來很多工作需要地方鄰長來協助，有時候我感覺行政室沒貼切去了解鄰長的需求，就橋頭村來講，有很多鄰長對這件工作執行有點難度，是不是行政室沒去了解做這件事時需不需要公所來協助，還有一項我要反應就是也要替 13 村的鄰長發聲，因為我當代表這兩年多來我覺得公所對鄰長，因為鄰長都是無給職，我知道的就只有一年招待鄰長一次旅遊，其他太多基層工作都是鄰長幫忙，我覺得可以的話盡量給予他們更多的資源還是幫助，我覺得鄰長是一個很弱勢的職務，工作做很多，因為這次這個服務手冊讓我感到的體會，所以希望公所給他們一點資源，因為我覺得鄰長年紀都比較大，這再麻煩主任多多注意一下。

吳主任苡榛:好。

張代表俊生:請農經課長，課長你來我們麥寮公所多久？

吳課長岳峯:半年多了。

張代表俊生:任職到目前覺得我們麥寮鄉公所的環境怎樣？

吳課長岳峯:環境很好、設備很新。

張代表俊生:你對這個農經課目前你擔任課長這半年以來，你對整個農經課業務還有同仁都有辦法掌控嗎？

吳課長岳峯:應該都可以。

張代表俊生:因為我知道課長是縣府非常優秀的，願意回來地方服務，這我給你肯定，現在就是老的舊題重新再說，當然我們也感謝前朝來爭取這個貨櫃市集，但是後面到目前送來代表會每年都編百多萬的經費，但是事實上課長應該知道現在都是蒼蠅蚊子在那邊，再來就只有一些很零星的活動，我覺得是很浪費，因為代表會不管是我還是很多同仁都非常關心貨櫃市集未來的後續，這兩年來一直都這樣…，當然課長才來半年也要跟你說，都沒看到

一個能真正讓這個市集發揮到功能，課長你對貨櫃市集未來有甚麼比較好的看法？

吳課長岳峯:感謝代表，針對貨櫃市集這個部分，第一個每年編得預算其實我們現在只有編一個五萬塊行政管理費，一百多萬是之前要增設遮陽網的部分。

張代表俊生:目前沒有編列人員薪水的部分嗎？

吳課長岳峯:沒有，目前是沒有，就只有行政管理費去支付一些水電、細部的維修，在貨櫃市集的部分，今年度我們有再度上網招標，這次上網招標有跟以往不太一樣，就是沒有限縮一定是做純市集的使用，可以多方面結合一些親子的活動、神農教育這方面項目，這是都可以的，所以它利用方面又比較廣，剛好今天我們要開標，等下午的開標我們再來看看廠商的狀況。

張代表俊生:好，希望課長多用點心在貨櫃市集，我相信這麼多代表在講你們壓力也很大，我也相信你們有在努力，希望快點有一個結果，謝謝課長。

吳課長岳峯:好。

張代表俊生:請主任秘書，應該是要加兩個字，我敬重的主秘，現在就是我知道橋頭國小右側，之前有爭取前瞻計畫來做，現在發覺一個問題，在右方要進入橋頭國小側門的人行道，它的路早上要進入學校的車會經過人行道，門對出來有高低落差，我去看很多次，我覺得如果是在保固期我沒辦法去更動，我是希望以後正門出來要做斜坡，不要早上教職員也好或是車要進去學校要經過人行道，六點多至七、八點這段時間，很多學生都在人行道走，這點應該是要麻煩主秘是不是找個時間來看一下，怎麼去研擬它的對策，這第一點。第二點，本席也感謝東松主秘認真，可以說對地方建設用非常快的速度轉給中央，當然有部分得到中央認同，這是麥寮鄉的福氣，在這借這個機會我感謝主秘對地方的努力，未來閒置土地包括有開發價值的東西，不管是橋頭村或在我們 13 村，我

是覺得慢慢將有效的土地來利用，讓麥寮越來越發展，讓我們的村莊越來越好。主秘那天用的這案也是經過代表會審查過再來發包施作，到時再麻煩要在處理時候，這案要做到比較詳細，顧及到我們的需求可以做到最好。

陳住任秘書東松:好。

張代表俊生:好，主秘你請坐。最後我請工務課課長。

徐課長正杰:代表好。

張代表俊生:本席在會議當中提出麥寮鄉路平，我是感覺說現在已經有分一組在做了，之前有在說有要買比較好的機具，不要只是將洞補掉，甚至我們要刨鋪一下。

韓主席青山:俊生代表，這一件我們順便請清潔隊長一起來說明。

張代表俊生:隊長目前這個路平，之前有聽說要買小型刨鋪機，你們不是有出去參觀嗎？

陳隊長冠嘉:我們到台北參觀有一個類似熱溶機，後來經過曜程課員他大概去了解，因為它有危險性，它是用瓦斯加熱，而且機器是拼裝的，所以考量之後也不太適當啦。

張代表俊生:所以現在是維持目前施作的方式。

陳隊長冠嘉:對。

張代表俊生:目前兩組人是怎麼安排？

徐課長正杰:跟代表報告，現在兩組路平小組就是兩部車，他們主要是以更換還有維修反光鏡、防撞桿、帶一些瀝青包去補坑洞，工作的來源大部分是村長、代表、各界反應過來的我都會通報請他們去修補，如果面積比較大的需要刨鋪我們就另外用開口契約來做，以上先跟代表報告。

張代表俊生:了解，清潔隊長請先回座。課長這個施厝大排防汛道路是屬於公所還是縣府？

徐課長正杰:要看地段。

張代表俊生:譬如說橋頭段。

徐課長正杰:如果是施厝大排，我們會請水利處先確認。

張代表俊生:我這邊有反應，我們會後麻煩課長去會勘一下，如果是

縣府的業務，麻煩工務課發一下公文。

徐課長正杰:好，防汛道路的部分。

張代表俊生:對，之前有反應就是我們橋頭派出所人行道，之前有叫宜澄去看，不要讓人停車，要做幾塊人行道禁止停車告示牌，這也已經說了快一年都沒處理，課長你紀錄一下，再來本席在這要說路燈之前有做一批，現在包括我還有一些同事也有這些需求，是不是在今年度追加預算編列一筆經費來做。

徐課長正杰:謝謝代表。

韓主席青山:還有其他代表有要發言嗎？明宜代表。

吳代表明宜:我先邀請民政課。課長你好，我想請教現在麥寮公墓臨時塔塔位裡面有多少人？

戴課長淑卿:麥寮臨時塔大概有暫厝九百多位。

吳代表明宜:九百多位，那時候我們有移到橋頭時候其實最低已經降到四百多還是五百？

戴課長淑卿:應該是七百多。

吳代表明宜:降到最低的時候是七百多？

戴課長淑卿:大約是七百多。

吳代表明宜:好，請教一下惜恩堂西側目前還剩幾個在那邊？

戴課長淑卿:惜恩堂禁葬區那邊還有二三十位，詳細的數字我還要回去看一下數據。

吳代表明宜:好，那他們最後禁葬時間是不是到明年？

戴課長淑卿:這我還要再查明一下。

吳代表明宜:沒關係，那你再把資料整理附給我們。

戴課長淑卿:好。

吳代表明宜:那再來我們麥寮臨時塔位目前有一些民眾有申訴，他們祖先在裡面已經暫住將近四年多五年以上的有多少？這也是要查對不對？

戴課長淑卿:對。

吳代表明宜:OK，那我剛講的這些麻煩你紀錄一下。再來就是說很多百姓都在反應，已經等很久沒辦法進去，反而是現在的

人都可以先進去，原因是甚麼？我希望民政課長，因為妳也接任不久，妳從妳接任後塔位的安排、進駐的時間，這些臨時塔為甚麼還有這麼多擺放那麼久的都進不去，妳能不能把相關的資料給我們？

戴課長淑卿:臨時塔這邊我稍微簡單說明，臨時塔大概是從100年的時候開始設立，100年設立第一座，102年設立第二座，104年設立第三座，這個部分主要是因為惜恩堂的塔位已經是不敷使用的狀態，後來在99、100年的時候就規劃橋頭公墓公園化新建生命紀念館的部份，其實我們也是鼓勵鄉民就是除了惜恩堂以外盡量就是把祖先安放到橋頭生命紀念館這邊，因為有部分鄉民還是比較習慣在麥寮市區，就是惜恩堂這邊，所以他們會希望在那邊暫厝這樣子。

吳代表明宜:可是暫厝的時候因為中間有好幾波就是有一些已經移位到橋頭的空位出來，那為甚麼擺放位子這麼久的人反而進不去，是後來的人先進去？我希望你把他們這個前後順序，就是寄放的時間，然後甚麼時間曾通知過他們卻沒有進去，這些相關紀錄在妳任職之後能不能提供給我們做參考？

戴課長淑卿:跟代表報告，一般他們要申請進塔要看他們的方位，有的時候是因為民眾想要的方位剛好跟他…。

吳代表明宜:所以我說就是還沒進去妳把原因寫出來，你們一定有通知啊，是不是有通知單。

戴課長淑卿:那就是我們有安排遞補作業的部分我們再回去整理。

吳代表明宜:就是我們是希望，因為外面耳語不斷，說是關係特別好的都能提早有位置，像我這樣關係不是很好的人家拜託我們也沒辦法，因為我們也是要照所謂的程序正義來排，目前就是有這種狀況，為甚麼我要在這邊強調這件事，我從上任以來到目前為止一直再說一件事，就是說很多人在麥寮習慣了他不要移去橋頭，這件事也不能因為是這個原因就一直把他們的祖先放在臨時塔位啊，我

們常在說先人要入土才能為安，雖然現在不是土是塔，可是說實在沒有一個平安的地方讓他們住，所有的子孫都不會平安，我是覺得說為甚麼從以前包括我們前民政課課長一直在提起一件事，包括西側為什麼禁葬，因為我知道禁葬明年時間是最後一年，可是照理來講應該我們以公所在作業的程序，妳今年度就要開始規劃，惜恩堂如果要更新、重新來製作，應該在今年就要開始設計發包了，這個部分我們再談一下，其實現在我們都希望所有的臨時的一般在鄉間這些墳墓，未來麥寮要依都市計畫來都市化，這個部分其實要把它們都起掘到公墓裡面去，這是未來的打算，過去你們都跟我們講說生命紀念館塔位還有很多，可是我不知道你們有沒有曾經算過，每一次我們到清明節的時候還要到各個臨時的墓葬區座去做服務，這數目我想你們應該沒計算在裡面，所以除了剛才我希望課長給我們提供的相關資料之外，我們也期待鄉公所能夠在我們任期內真的把麥寮懷恩堂旁邊這塊未來期許作為塔位的部分，也納入所謂的設計跟規劃，因為說實在的塔位不可能永遠都在臨時塔裡面，沒有一個家屬可以接受自己的長輩一直住在鐵皮屋裡，這是麥寮人的痛，我認為到目前為止，我想鄉長也很努力，常常去所有的喪事場坐，應該也聽到很多反應，鄉長也很無奈，沒辦法麥寮就是放不下，這要怎麼解決？我們已經上任兩年半了，臨時塔位還是持續在這個數字的上下在那邊徘徊，就像你說的我們塔位最早最先的從100年開始到現在110年，如果是我自己的祖先在臨時塔位，說實在我也會替他們捨不得，這個部分你們是不是應該做最適當的規劃，妳身為一個民政課的課長，這些事情必須要在妳的任內必須要思考，然後跟鄉公所、鄉長來討論未來執行目標，比如說未來這些館舍陸續完成，這些館舍以後我也不知道如何營運跟維護，因為有人說要某人才有能力做這些工作，我希望不管鄉

長是誰，我們鄉公所的行政團隊的每一個課室主管應該有能力去協助麥寮鄉解決這些問題，這絕對不是一個鄉長或者是一些民意代表能解決的事，最重要的行政團隊還是在鄉公所，所以不管以後換什麼樣的鄉長，其實你們行政還是要依序持續地辦下去，這個部份我們是期待民政課把我們這麼多年來麥寮人的痛來做處理，也不要讓我們常常被問說要找某某人才有位子，我覺得很不公平，這部分我之前也跟課長有提過，是不是請課長把相關資料彙整給我們，現在我手邊收到四年以上投訴案件就好幾個，我相信你們那邊也有相關資料，是不是把相關資料彙整給我們，可以嗎？

戴課長淑卿:謝謝代表對公所的關心，以下我簡單做幾個回覆，惜恩堂塔位不足的部分確實鄉公所這邊也努力積極在辦理相關解套的方法，包括橋頭公墓這邊就是興建生命紀念館，現在二樓的部分在今年度也會完成做啟用讓鄉民可以陸續去辦理進塔，未來可能也要辦三樓的裝修計畫跟後續的啟用，當然這些都是要由長期的行政團隊來進行規劃，所以剛提到的麥寮公墓西區禁葬區這邊當然也是未來要考量的事宜，民政課這邊會去做未來的考慮，有關臨時塔有關遞補作業的部分回去會再把詳細的資料整理，基本上我們對於公墓塔位不足其實有盡心盡力在尋求解決的方案，當然不可能一步登天，也不能一下子就有辦法解決這長久以來沒足夠塔位讓先民進塔的問題，所以還是需要有些時間跟行政團隊來合作努力。

吳代表明宜:我知道，我接受課長剛才的解釋，只是說從我們任期開始我就一直在提麥寮惜恩堂的相關事宜，然後很多事情的反應都一定要到定期會才會有解決，我相信行政團隊不是沒有能力，只是做與不做，我也期待接下來這樣的規劃在今年可以入案，可是我還是請課長先把相關的資料提供給我們，因為這個會期還有兩三天的時間，我們希望可以很明確地去瞭解這些的狀況到底是怎麼回

事，好不好？

戴課長淑卿:好，臨時塔我回去再去檢討相關的程序，其他的在做政策規劃得時候再來檢討。

吳代表明宜:好，謝謝課長。請工務課課長，課長看到保留預算裡面，應該保留最多的是我們工務課，對不對？

徐課長正杰:是。

吳代表明宜:我想問一下，我們這次也有去各場館做一些了解，那為甚麼像我們體適能到現在使用執照還在做消防變更？我們所有變更已經都好幾次了，為甚麼到現在還有這樣的變更？是我們對法令不懂還是設計公司對雲林縣法令不懂？我們看體適能中心從 104 年監造規劃設計到現在，是設計公司不懂還是我們法令修正讓他們沒辦法那麼快懂，所以一變再變、一改再改，然後修正再修正、追加再追加，這是甚麼原因？

徐課長正杰:跟代表說明一下，像體適能設計過程當中建築師都會找消防技師幫他設計消防部分，設計完申請建照的時候會做圖作審查，圖作審查就是分別再送消防局、自來水、台電、電信去審，審完消防圖審通過才會拿到建照，建照拿到我們就開始發包施工，工程跟建照是同步的，圖審都過了為甚麼到使用執照消防勘驗的時候他來實地看的時候又有意見，消防勘驗又列缺失要我們去修正，就是消防法規一直再修正，與時俱進一直再改。

吳代表明宜:可是我們每一個案子都已經更審好幾次了耶，我們的更審沒有跟者法令進度嗎？

徐課長正杰:工程的變更主要就是發包的時候，一開始都流標，會先拿掉一些項目，當初會先保留是以先拿到使用執照為原則，最先保留起來。

吳代表明宜:好，課長以後我們再類似這種館舍，如果說還沒有完成，我們的裝潢設計跟室內標案是不是應該等到房子已經確定沒問題才來編列相關預算，最近在社團裡常有人在說有一些館舍有一些地方沒做好都是因為代表會不

給你們預算，所以一直延宕，我們講一個最明白的，去年沙崙後的幼兒園分園沒蓋，預計今年要蓋，所以把當年度的工程跟室內裝置藝術預算一併提審給代表會，結果是由我把裝置的部分先暫時保留一萬塊讓你們未來做追加，你看一個館舍要花這麼久的時間才能完工，結果一大堆裝潢跟內容的預算都去排擠掉我們一般生活公共工程或者民生的基本公共工程，你覺得這樣的預算編列可合理嗎？我們就以現在保留預算的這一些，有很多幾乎都是裝潢，就是二期工程，所以保留將近快6億的總預算，換個公所可能一年度的總預算都沒這麼多，那我們再編列這相關的預算的時候，我們是不是要重新考慮一下有沒有這麼急得先把這些預算先框住，就像剛剛張俊生代表所講的，該用的，我們需要路燈、道路需要修補、很多地方需要整理，這些的預算，每次跟公所問都說沒錢，可是保留預算保留了6億，將近6億，全部在公共工程。我再問一下，未來這些館設在執行完畢之後，你是交給各課室嗎？

徐課長正杰:對啊。

吳代表明宜:好，請問這些館未來怎麼營運？你們有擬定方向跟目標了嗎？

徐課長正杰:像有些是屬於社會課的，做食堂的部分還有兒童館。

吳代表明宜:我們看一下，就以剛才俊生代表講的貨櫃市集現在是一個蚊子館，建設好到現在，那個蓋得很快速，到目前毫無作用，你覺得鄉民對這一些未來館設有期待嗎？

徐課長正杰:跟代表說明一下，像其他鄉鎮能夠籌設一棟活動中心也是不容易，像麥寮可以同時好幾個地方正在施工當中或是已經都完工，所以是值得鄉民期待。

吳代表明宜:好，拜託鄉長好嗎？鄉長，你剛才聽到我跟工務課長講的嗎？

蔡鄉長長昆:有。

吳代表明宜:現在我請教一下，剛才工務課長才在講，其他地方要蓋

個活動中心都很不容易，麥寮可以蓋那麼多館舍，我們講一個最簡單的貨櫃市集，剛才農經課長有講已經發包了今天要標案，如果又沒標出去，你這個館設要怎麼用？

蔡鄉長長昆:代表我跟你講，農經課這個貨櫃市集，那天有個青農來跟我講說他要標，說不要太高，要賣在地農漁業的名產，我說好就來進行發標，公家機關的東西一定要發標，多錢少錢都沒關係，有人管理最重要，地方創生農漁業有人要來做，青農要來做這最好，青農要來賣在地的農漁業，我說好啊，不然放在那邊一年花那麼多錢也沒用，不然拆掉算了，一年維修費也很多，所以我也很反對貨櫃市集，從剛開始我就反對到現在，用下去就用下去，就是麥寮的景觀問題，用下去沒關係要帶動地方發展，現在貨櫃市集可以讓青農來標是最好，代表我跟你報告就是這個問題。

吳代表明宜:未來這些館舍呢？

蔡鄉長長昆:這些館舍蓋好看怎麼管理啊。

吳代表明宜:公所沒有一個想法嗎？

蔡鄉長長昆:現在每個館設，以興華山寮來講繪圖館也是要有人清潔，體適能中心也是要有人，像雙厝活動中心給社區去管理，楊厝也是，還有後安有跟縣政府有合作，看是縣政府有人要人來還是公所請一個人去管理。

吳代表明宜:還有社教園區。

蔡鄉長長昆:社教園區這個就要很多人了。

吳代表明宜:我們以後有這麼多錢請這麼多人嗎？

蔡鄉長長昆:所以蓋那麼多我也很擔心，剛才俊生代表在講，蓋得很漂亮沒錯，像大廟一樣飛的到處都是小鳥在那邊，我看那磚頭是沒用，像台塑林建男董事長我也跟他走很多遍，他說麥寮請清潔一天請 20 個光清鳥屎就來不及了，所以當初設計我也不知道，那些磚頭根本就沒用，因為這裡風飛沙很多，我也很反對，可能改天我還要加裝玻

璃起來，不然要請人抹平填起來，不然一個洞一個洞要怎麼去洗。

吳代表明宜:所以你看以後這些館舍？

蔡鄉長長昆:我也是很擔心的些事情，台塑董事長林建男也在講一天請二、三十個公所哪有那麼多錢，台塑都替我們擔心了，台塑企業那麼大都在擔心清潔的問題，我想說磚頭乾脆直接填起來，景觀一點就可以，疊那磚頭根本沒意思，我們這裡風頭水尾沙那麼多，我當初是沒看到他設計磚塊，不然我也反對，現在社教園區就是很吃力的事情，我跟台塑講都給你管理，他說他沒辦法幫我們管理，一天要請二十個在那邊打掃。

吳代表明宜:所以啊你們現在不趕快想辦法處理未來會發生的問題，以後要怎麼辦？

蔡鄉長長昆:我對這件事也很頭痛。

吳代表明宜:不行頭痛啦，你是我們的鄉長欸。

蔡鄉長長昆:當時設計為甚麼設計這個，這個建築師也很糟糕，不是設計好就PO上網說很厲害，那是危害社會危害地方行政能力你知不知道。

吳代表明宜:鄉長再來重點是未來經費要從哪裡來，你看保留款保留6億你覺得有需要這樣花嗎？

蔡鄉長長昆:保留6億是因為有些人來沒來請款。

吳代表明宜:現在是在說裡面裝潢還沒做，有的有發包了，如果還沒發包的裝潢的部分、還有內部設施是不是要重新檢討。

蔡鄉長長昆:這細節讓各課室來報告留這些款項看多少錢，各課室來跟你報告，他們比較了解，留這些錢是各課室留的，各課室就是要裝潢，第二次裝潢多少錢，所以讓各課室來向代表講。

吳代表明宜:好啊，因為這次定期會是決算，決算就是從上年度所花的錢跟要保留的錢我們要做審議，不然決算就不用送來代表會了，這個部分我希望因為鄉長你也做兩年多了，再來你還要參選，你這些問題不解決，我說實在的鄉親

會對我們不信任。

蔡鄉長長昆:各課室來跟代表報告，這些錢由各課室來報告好嗎？

吳代表明宜:好啊，但是鄉長你本身自己也要很了解，以後這些費用要怎麼來處理，這是很大的問題。

蔡鄉長長昆:我有問過保留款，是我們工程有發包出去了，留要給別人的錢，有的還沒來領，所以各課室跟你報告說哪一條為甚麼這麼多錢，有的各課室發包完成了保留款還留著，有的工程還在做沒來領錢讓各課室跟你報告。

吳代表明宜:像我剛剛說的麥寮懷恩堂旁邊蓋的都不用花那麼多錢，而且對百姓來講隨時有感覺，馬上知道這個鄉長有在替我們想這些問題。

蔡鄉長長昆:懷恩堂過去我常在構想，在西側墓區那些撿起來之後在這塊再蓋一座懷恩堂，因為麥寮公所說實在也很漏氣，麥寮公墓都沒合法的，沒門牌號，水電也都不符合，過去鄉公所做違法的事情我們也不知道，過去鄉長任內不知道做這些事情，是發生跳電叫電力公司來用，他說你們沒門牌號都不合法。

吳代表明宜:所以鄉長現在可以積極來規劃這個部分嗎？

蔡鄉長長昆:好啊，懷恩堂盡量規劃去蓋。

吳代表明宜:好啦，再麻煩。

蔡鄉長長昆:這棟也很久的時間，都不合格，先人在那住沒門牌號又不合法也很不好，代表我跟你報告就是這樣。

吳代表明宜:好啊，感謝鄉長，謝謝課長，以上。

韓主席青山:感謝鄉長，剛才明宜代表所提的麥寮公墓，這個部分是麥寮鄉很期待的，這是讓我們祖先可以入塔為安的需求，麻煩鄉長趕緊來規劃。還有其他代表嗎？請高原代表。

許代表高原:請問鄉長，第一，這路燈是中央政府補助縣政府發包的，但都不會亮啊，申請要修理已經好幾個月都沒來修理。

蔡鄉長長昆:代表我跟你講，一定要報給鄉公所工務課路燈維修專

線，我們一定都有通報廠商來處理，結果廠商都沒來我也很頭痛，事實過去換路燈的時候也不知道政策怎麼改，好的換成壞的來。

許代表高源:縣政府發包的對嗎？不然公所去做議員的電話去貼在路燈，叫他們去找議員。

蔡鄉長長昆:好啊。

許代表高源:裝下去是一顆一顆的，三顆五顆壞掉，只剩三顆會亮。

蔡鄉長長昆:這個地方我再拜託這些議員，不要貼電線桿，我們再跟他拜託一下。

許代表高源:村長、代表為這事被民眾一直煩耶。

蔡鄉長長昆:代表我會照這樣做，尤其 61 我昨天有去看…

許代表高源:再來我跟你講，保固七年也要到了，是不是公所路燈或是叫村長晚上統計起來，不然七年到公所就要自己花錢，保固期間過的話，這點請公所要注意，再來剛才明宜說那些場館，麥寮鄉行政地圖你看一下，我們蓋那些場館花那麼多錢，追加變更又再追加，老百姓最有感的是甚麼？

蔡鄉長長昆:農溝水路道路是沒錯，這些場館每一鄉每一村有需要蓋才蓋，有些不需要蓋，蓋了也是沒用。

許代表高源:現在麥寮有人在賽鴿，不然蓋一間賽鴿館，賭博賭很大，還有經濟效力。社教園區如果沒本事蓋，你說一天要請二十個，我看封起來，納骨塔不用蓋直接移到那，又省錢，下面又可以做甚麼廳甚麼廳，你看這樣要繳稅又不是不用繳，麥寮地圖行政區域 11 個代表我最可憐，有四分之一大，我們要的是甚麼？農溝水路，你要蓋甚麼去蓋沒關係，你農溝水路要給我做起來，所有六輕的車都擠到那裡去，結果道路又破又爛，有時做事要吃果子拜樹頭，公所那麼多錢從哪裡來，是不是從那邊來，道路破破爛爛不會拜樹頭，你有看到嗎？麥寮四分之一地圖，11 個代表我最苦命，人家都找我，我們要的是甚麼，要的只是農溝水路，甚麼館我們不要蓋，你看這個

地圖如果是你是這區代表會很淒慘，不然行政區域麥寮來重劃讓我們自己一鄉，你來當我們鄰居我會幫助你，這點拜託鄉長今年六月臨時會追加預算再拜託，好嗎？

蔡鄉長長昆:代表我跟你講，，了麥寮鄉鄉民我們也盡量向中央爭取建設經費。

許代表高源:有爭取但還不夠。

蔡鄉長長昆:不夠我們就慢慢爭取。

許代表高源:你說的是包括全麥寮鄉 13 村。

蔡鄉長長昆:都有爭取不是沒有，雖然工業區在你們那邊沒錯。

許代表高源:但是你在那邊花多少錢可數一數。你有的只是在錦上添花啊。

蔡鄉長長昆:不會啦，在你們那邊也做很多不是沒做，三盛村跟中興村。

許代表高源:做的還是不夠。

蔡鄉長長昆:不夠再認真爭取。

許代表高源:土地面積太寬了。

蔡鄉長長昆:代表，有經費再幫你做多一點。

許代表高源:你說要多一點也沒做，到現在也沒看到。

蔡鄉長長昆:沒做，你們那邊怎麼有道路跟水溝。

許代表高源:現在都壞掉了啊。請清潔隊長，隊長你好，我們鋪柏油要交代，你管好幾百個。

蔡鄉長長昆:柏油不是他補的是工務課。

許代表高源:等一下請工務課起來。割草的應該是你，拜託清潔人員割草時有垃圾順便要撿起來，有的瓶子、垃圾在草叢，在割草的時候草要掃起來垃圾順便也掃起來，這是很重要，有的割草割起來只用大台吹風機吹散開，有垃圾也沒有要撿。再來有一點，垃圾車有經過看到路邊有整包垃圾直接丟在那，是不是有看到順便清掉，有的垃圾袋在路旁被輾破造成整個路面髒亂。

再來工務課長，課長你好，鄉長你回座，那張地圖帶回去要睡覺前可以看。課長有很多路標，以前都用馬勒型

的方式裝訂，有的都缺一角，有的路牌都傾斜，我不說哪裡，公所派人去勘查，中興、三盛我常出入有看到很多，這點再拜託你。再來有經費還未勘查發包的拜託你快一點，因為再來要選鄉長，他也知道明年工作今年追加預算明年要下去做怕來不及，這點再拜託你，以上。

徐課長正杰:謝謝代表。

韓主席青山:我們還剩半小時，我們明天還有時間，有比較少的案件的可以先發言，還有代表嗎？森敏副主席。

林副主席森敏:公墓主辦單位是民政課嗎？請民政課，課長每一年清明之前都會先發包請包商來割草，像今年包商先割草割完再割構樹，但在這之間間隔太久，這些構樹要割的時間太靠近清明，因為大家並不是都會在清明那天回來掃墓，有些差不多兩個禮拜前遇到周休二日就會先回來掃墓，而這兩個禮拜前只先割草割好還剩下構樹，有些百姓想說怎麼割草割完構樹都留著，像今年很多位村長就被罵，這件事妳應該知道，時間太靠清明了，草都割起來為甚麼剩構樹留著，包商真的是構樹是最後才要一次修剪，但是麥寮鄉每村都這樣沒有一次割完，民眾會認為怎麼草割一割剩構樹，每次經過一直罵村長，比較少罵代表，多少都會唸，我想說下次發包時是否可一次性施作，提早一次做完，草和構樹一起割，我知道如果不先割草，人難下去除構樹這是沒錯，但是他如果同時進行同時開路，大欖的一次性先除一除，不要這樣丟著快半個月。

戴課長淑卿:跟副主席報告，今年除草是給外包承包廠商去處理，今年簽約的內容就是先進行除草，構樹運棄的作業是在最後三個工作天清明之前的時候處理，因為我們的墓區傳統公墓有 9-10 個傳統公墓，面積接近快 10 甲面積是滿大的，不同的墓區他的狀況是不太一樣，工班他們有排先後次序去處理不同的墓區，有的墓區是構樹比較大，有的是草比較多，方式也不一定，所以我們會把這個問

題提醒給廠商，把我們合約再做修正跟檢討，明年發包會盡量提早，然後讓他分批去作業的話比較不會影響到提前掃墓的民眾，讓他們覺得沒有除得很乾淨這樣，基本上今年的時間是做得比較緊急，不過我們確實都有在督導廠商盡量去做，副主席你說後安墓區這邊其實大部分墓區是做得很乾淨，因為我每個禮拜都有去巡，就是少部分墓塚他可能有一些構樹他沒有處理的那麼乾淨，導致鄉民可能有一些誤解。

林副主席森敏:對啦，我是說明年發包合約再修正一下，看可不可以同時處理，因為每一年的包商都不一樣，不知道範圍有時候會有部分忽略沒看到，像後安有邊界，邊界過一條路而已他也不知道，所以這也是要跟他說清楚了解。

戴課長淑卿:有啦，開工之前我們管理員都會帶他們去看，要驗收的時候會要求跟村長確認公墓除草部分清乾淨了再來做驗收的動作，這部分都會做檢討，因為除草廠商素質也不一定，是招標的我們會再加強，期程跟施作方式就會再進行檢討，讓明年除草作業更加順利。

林副主席森敏:好，第二點民政課後安村民集會所呢？

戴課長淑卿:後安村民集會所的部分跟副主席、各位代表、主席報告，現在興辦事業計畫的部分，因為之前廠商送件的時候有一些資料寫錯，所以送縣政府補正資料，目前應該是快完成了，等興辦事業補正計畫完成之後，然後建築線跟建照部分取得我們就會上網做招標的作業。

林副主席森敏:你再注意一下，謝謝。

戴課長淑卿:好。

韓主席青山:請忠儀代表發言。

雷代表忠儀:鄉長、主席、各課室主管大家好，民政課課長麻煩一下。課長兩件事，第一件橋頭生命紀念館甚麼時候可以開放？

戴課長淑卿:目前等室內裝修合格縣府核發下來之後，到縣府啟用的程序大概要一個月之後，我們在通知鄉民怎樣辦理進

塔，如果說一切程序都沒有問題，預計在 6 月底左右讓民眾可以進塔，預計啦，我們盡量趕，因為這個程序有時候送資料到縣政府那，可能認知上或者是程序要補正，我們都會盡量去追蹤，可是時間還是掌握在縣府那邊，所以有時候期程可能有一點點會遲延到，請各代表見諒。

雷代表忠儀:好，第二件事情，橋頭生命紀念館因為風頭水尾，只要在祭祀時那些敬酒用杯子都會被吹走吹倒，像負責焚燒金紙的阿達就手被燒傷了，因為燃燒的金紙被風吹的到處飛很危險，風太大了連到了半杯的酒杯都被吹倒，這樣叫人家怎麼拜祖先、拜土地公，連牲禮供品也會倒，你們沒辦法去處理嗎？

戴課長淑卿:跟代表報告，這件上次代表也有提出，我們有去橋頭公墓做過會勘，這部份我們也是有請廠商現場研議說要怎麼改善，像是土地公如何遮蔽起來，祭拜的時候這些供品比較可能不會被風吹散，但是經過我們跟主秘的討論，就是習俗上或是大部分的公共設施不會把這個土地公另外做一個亭子把祂遮起來，所以這個後來就沒有進行施作。

雷代表忠儀:今年的話再帶妳去看看怎麼拜，看那個杯子祭品飛走了，都不知要怎麼拜，一邊拜一邊撿，你知道有多少百姓在反應這個問題嗎？

戴課長淑卿:土地公前面那邊嗎？

雷代表忠儀:對，妳去看那邊要怎麼拜？供品放下去就倒了。

戴課長淑卿:這部份我們再做一個檢討，再研議看看說有甚麼方式可以改善。

雷代表忠儀:我覺得說今年我建議不然就先遮起來，拜完再拆掉，因為第一土地公這麼大尊把祂遮起來很奇怪，不用蓋起來連圍起來人家也會罵。

戴課長淑卿:因為之前土地公都是站在外面不會搭一個棚子遮起來，這樣是比較奇怪。

雷代表忠儀:我是說前面要祭拜的地方搭一個讓大家比較方便祭拜的設施。

戴課長淑卿:代表你是說清明節還是法會的時候嗎？

雷代表忠儀:不是，是在要逢冬天的時候你們去那邊看，那個部分看有甚麼建設，透明的沒關係，土地公看起來也沒變形啊，妳了解意思嗎？我是說用透明的讓人在那邊祭拜也看得到，我是建議搭一個透明的東西，讓人看的到，拜的也比較方便，這個再討論一下，尤其是燒金紙的部分，那邊我建議真的要圍起來，上次工作人員派去那邊執勤時手都燙傷，我建議焚燒庫錢、金紙的區域都要圍起來，防風的設施一定要做。

戴課長淑卿:代表是說祖先金爐那邊嗎？

雷代表忠儀:對。

戴課長淑卿:上一次會勘時我們也去看過。

雷代表忠儀:有說要分批燒方式還是其它方式，但像我希望要燒金紙給祖先時是自己拿去金爐焚燒不希望被集中處理，這是對祖先的恭敬，不然我要燒給我阿公的紙錢結果給別人阿祖拿去花，我是建議一定要搭起來，因為那邊風太大也危險，這個部分改天再去會勘，看能不能於今年10月之前發包做起來，本件我會注意追蹤進度。

戴課長淑卿:好，我回去研究，我知道代表很關心。

雷代表忠儀:謝謝，工務課課長，有關雷厝集合場所那件你準備得怎樣？

徐課長正杰:他那天灌漿之前有拍照要做改善前中後，現在改善報告有送資料過來了。

雷代表忠儀:好，再麻煩你準備一下資料給我，包括冷氣、台電變電箱的電壓問題你再準備一下資料。

徐課長正杰:好，我再準備書面資料給代表。

韓主席青山:今天的會議先開到此。

110 年 5 月 12 日

韓主席青山：現在繼續來進行鄉政總質詢，請代表舉手發言。明宜代表。

吳代表明宜：主席、代表同仁、鄉長和公所各課室一級主管大家早安，今天有一些工作我想說和大家做個討論，我開一下資料，非常不簡單，總算拿到這台投影機，所以今天讓我來第一次試試看。今天我有準備一些資料，因為這幾天代表同仁都有一些討論，我想說是不是用今天早上一點時間和大家來彙整在這二年來我們代表會所提出的建言結果是如何？第一個我們來看，在去年我們就向工務課來提出我們麥寮整個的路燈，不是只有麥寮街上或是一些地區，是整個麥寮的路燈衰弱的問題，昨天高源代表也有說過一些七年保固期要到的路燈，結果這個案件在去年底，我們收到縣政府的回函，他們說測試都沒有問題，都在符合標準範圍，重點是怎樣說呢，說真的，我不知道鄉長跟主管們在麥寮街上行當走有甚麼感覺？去年就只因為這個燈光耗弱，不要說太遠，就近期在省錢超市這個十字路口，那天我們前代表吳松錫在那個十字路口為了要做中山路的工程，結果在路中在拍照的時候，被台塑的一個員工的駕駛車輛直接從後面撞上去，當天馬上送急診室了，其實這個問題真的很嚴重了，在我們麥寮這裡，不是只有路燈衰弱的問題，最重要的是一些路口真的是常常有很大的狀況，還有一件是我有追蹤已兩年的時間了，我昨天也有特別跟主席說過，在瓦磘霄仁厝台 61 線底下已經有多久的時間了？兩年半，到目前路燈依然還是不亮，我不知道上次是說電線被人偷拉走了，也有編預算說要做好，不過到目前為止仍然還是沒有看到那個路燈恢復，我相信如果走 61 線從麥寮交流道下來的人都會知道，那個路口真的有夠暗的，這麼暗會影響甚麼問題？就是交通事故跟行人的安全的

部分，所以這個部分我不知道以公所的角度未來會怎麼做？這我們等一下可以請鄉長來做一個檢討，像在菜市場十字路口，一年至少三件以上，有街上的人被撞到，在街外的我不知道，因為只要街上被撞到都會請我過去，最近的一個就是菜市場裡一個阿伯，剛好在這個十字路口被康會長的太太不注意撞到了，因為真的那個燈光太暗，她也特別說真的那個轉角很暗根本看不到，結果受害者兩隻腳斷掉，在這種路口腳斷兩隻很嚴重了，我希望鄉長有時候晚上也去街上巡查看看，真的有夠暗，難道沒有路燈嗎？有路燈不過都衰弱了，街道上的路燈不足的部分是不是未來應該怎麼去加強？為甚麼我們昨天會一直說，在這個決算裡面一些預算如果真的不需要使用的，難道還要繼續保留？這些比較重要的、生活中大家都有感覺的東西，我們是不是要先著手來做這些人身安全的部分，這是我的建議。

再來公墓的問題，自我第一次 108 年就一直在建議，為甚麼我們在這次會期還是再講麥寮公墓，因為麥寮人對公墓的感情跟一般不是住在麥寮的人不一樣，所以包括拜亭，有在去年年底會期間趕緊修理好，問題鄉長應該也知道，主體建築的四周圍水泥都在掉了，再來，昨天我們也有代表同仁去看在燒金紙的金爐，麥寮我已經反應幾次了？但到目前都沒改善，忠儀代表也提到，我們燒金紙時希望親自拿去金爐燒，怎麼可能留著給別人燒？一般人的習慣依然是要自己拿去燒，建議你們去參觀二崙鄉公墓，他們真的規畫的很棒，不管是整個園區、燒金紙的區域都做的很貼心，所以就麥寮公墓來說，以麥寮鄉財政這麼富裕的狀況之下，到目前幾十年了都沒改變，所以我們必須用一些時間來跟公所檢討，甚至要求公所是不是要積極的來做這些工作，這是很重要的部分。

再來，我相信這會期中我們有接到公所給我們的縣政府的公文，我們的國土計劃已經公告實施，這樣麥寮未來我們國土計畫，麥寮鄉是第一個在都市計畫裡要增加兩百公頃的鄉鎮，這個鄉鎮的部分我不知道鄉長以及所有主管有甚麼想法，增加的這兩百公頃，今天早上我遇到麥豐村的村長，他跟我說，他們是最大村，都市計畫是占大部分，他到這兩天才知道國土計畫要開始實施，不過這個國土計畫的實施內容，到麥寮都市計畫裡面未來的規劃是怎樣都不得而知，也不知道要從哪裡得到資料，所以公所是不是未來針對這些都市計畫進行的進度要讓代表們了解，甚至讓代表們有機會來參與，這個國土計畫很重要，為甚麼我會講到國土計畫？鄉長可能不了解，因為這幾次你也比較忙，我們第四河川局來到我們麥寮或是說在公所的一些會議當中，我們有說到國土計畫很不簡單能在今年由林務局將濁水溪列為國土計畫的綠網先行區，我們麥寮已經有提出我們的地方創生，不過進度目前狀況是如何我們不得而知，不過這個國土計畫綠網的部分，今年林務局已經要開始投入了，不過我們公所還是沒有動作，全台灣第一個綠網先行區現在就是在麥寮的濁水溪口，不過我不知道誰知道這件事？可能大家都不知道，這對我們這麼重要的一個規劃，比如說，那天禮拜一我們在書店裡面討論今年第一筆4500萬工程計畫第四河川局要做甚麼東西，所以他還特別請我們在地的村長去參考意見，甚至在未來裡面整體的園區規劃希望要做到甚麼程度，三個村長都到現場去表達他們的意見，這是我們麥寮地方很好的機會，不是只有讓台灣看到，最重要的是國際看得到，不過公所對這部分好像不是很了解，為甚麼要做國土計畫綠網？這其實在國土計畫裡面有分舊的跟新的，新的國土計畫裡面，他其實除了特定計畫區跟都會計畫區以

外，他針對各縣市綜合發展計畫裡面，麥寮鄉到底扮演了哪個角色？我們除了我們的都市計畫獲編兩百公頃之外，現在我們的濁水溪都能進入國土計畫綠網先行區，而且未來各部會針對這個綠網的部份給我們很多資源，不過我希望公所的同仁未來能針對這部分再進一步來和各單位協調，甚至先把園區這部分先做起來，雲林縣政府現在要將原本許厝寮那個漁港前的魚市場，現在要走向生態園區的規劃方向，禮拜一我們計畫處副處長也親自來到現場報告，所以整個的濁水溪口現在已經都動起來了，不過很可惜的是我們公所都沒參與到，為甚麼國土計畫綠網先行區這屬於國土計畫的一部分，而且是政府現在很積極在推廣的，為甚麼？未來所有的公司貿易包括台塑也一樣，他們所有要外銷到外國的東西都要有碳足跡、都要減碳，第一個來找我們要合作的單位就是台塑，那為甚麼有這個部分？我相信我們公所各一級主管大家都很優秀，你們可以去了解跟考察一下，那如果以目前的這個狀況來說，鄉長等一下要請你來表達一下意見，鄉長，向你們報告那麼多只是希望我們鄉公所也能跟上這腳步，不過現在遇到一個很困難的問題，有關風機的部分，從我們麥寮西邊到北邊全部都包起來，你知道嗎？

蔡鄉長長昆：這個我知道，那些風機之前有做，現在又再做了。

吳代表明宜：對啊，現在這些風機已經通過了，你同意這樣做嗎？他把濁水溪我們已經在做的國土綠網先行區的部分也算在裡面，西邊現在又要建新的，除了目前綠色的部分以外，紅色的部份現在他們都申請要再繼續做，那我們鄉公所的看法是怎樣？要全部讓他做？還是以我們麥寮地方未來的發展比較重要？

蔡鄉長長昆：這個風機是國家的政策，國家的政策就是綠能的推動，做的時候就是不要去影響到百姓的生活起居，我們百

姓要不要讓他做是百姓的權利，不過依我鄉長的角度是認為不要做，可是過去就有人把風機施作核准出去了。

吳代表明宜：可是路權是鄉公所在准的。

蔡鄉長長昆：那個路權早就已准了。

吳代表明宜：路權都准完了？所以這些風機都要讓他做？

蔡鄉長長昆：現在這些風機已經做好的、目前正在做的，這些路權都早就准了。

吳代表明宜：那現在要做的這些紅色點，你會准嗎？

蔡鄉長長昆：這還沒來申請我不知道。

吳代表明宜：不是，我是問說如果來申請你會准嗎？

蔡鄉長長昆：國家的政策就是如果有益於地方的就要讓他做，國家的政策也要配合，如果會危害地方就不要讓他做，跟太陽能一樣意思。

吳代表明宜：鄉長，甚麼叫危害地方？

蔡鄉長長昆：地方就是百姓生活的起居地啊，還有像養殖地等，如果不讓他做那我們就不讓他做。

吳代表明宜：誰不讓他做？

蔡鄉長長昆：我們百姓啊。

吳代表明宜：如果地主同意旁邊不同意呢？

蔡鄉長長昆：不同意就抗爭不讓他做啊，和台西一樣如果離村落太近就不行。

吳代表明宜：不過你知道嗎？這張我是從蘇立委那邊拿來的，蘇立委現在堅持所有的雲林縣的風機絕對都不能做。

蔡鄉長長昆：我跟你說，不做我是最高興的，因為這風機對我們麥寮是沒有什麼幫助的，是說要配合政府的綠能政策的關係，你這張風機位置圖我也不知道，你現在給我看我才看到的。

吳代表明宜：鄉長我們要博學多聞，如果有甚麼資料我們就要都了解。

蔡鄉長長昆：我應該解釋給你聽，你說國土計畫這兩百甲的時候麥

豐村長不知道，這早在去年就已經公布了，在我們的網路大家就有公布，大家都知道了。

吳代表明宜：在哪個網路？我們公所網站有公布嗎？

蔡鄉長長昆：我跟你說是所有網路都有傳出去，你說資料他不知道，村長是當假的嗎？

吳代表明宜：沒收到公所的資料當然就不知道啊。

蔡鄉長長昆：還沒決定公所當然就沒發這個資料啊，這兩百甲的規劃是縣政府准的，是國土計畫在用的，也還沒決定好，這還有要計劃的地方。

吳代表明宜：已經一千五百萬到雲林縣政府開始要做規畫了欸。

蔡鄉長長昆：這是縣政府沒有把資料給我們啊。

吳代表明宜：不是資料給不給我們的問題，鄉長，我們很多資訊不是要等人給我們，我們要自己去了解，這對我們地方發展很重要。

蔡鄉長長昆：你剛剛是說候鳥區的問題嘛？第四河川局他們開會說是有編四千多萬要去做候鳥區這件事我們也都不知道。

吳代表明宜：他們開會都有講喔。

蔡鄉長長昆：有通知我們嗎？

吳代表明宜：都有通知。

蔡鄉長長昆：有通知公所嗎？

吳代表明宜：有。

蔡鄉長長昆：我都不曾看到耶。

吳代表明宜：鄉長，我們可能資訊要再傳達更精準一點。

蔡鄉長長昆：我不知道是不是我們公所的主管沒有通知我，所以你們要開會我也不知道這件事情。

吳代表明宜：所以我現在跟鄉長報告，就是未來如果麥寮要走向更向繁榮的地方，我相信其實現在所有的主管送很多案件都是為了讓地方更好，如果有人真的替我們地方盡心盡力也要花錢來作一些地方上……

蔡鄉長長昆：跟代表報告，你現在這個問題，你說申請風機紅色的

部份，那是在麥寮哪一村的怎麼這麼多支？

吳代表明宜：海豐。

蔡鄉長長昆：海豐哪有這麼多支？

吳代表明宜：這個紅的區域是現在申請的。

蔡鄉長長昆：現在申請的還沒做？

吳代表明宜：現在申請了還沒做，所以現在蘇立委要求就是說台西、四湖、口湖現在都出現很多問題，所以他現在經濟部委員會裡面要求雲林縣所有風機都不能施作。

蔡鄉長長昆：這最好是這樣啦。

吳代表明宜：這是這樣啦，所以我也是要跟鄉長你報告，你說你不知道。

蔡鄉長長昆：我不知道，第一次看到這張圖這麼多支我也嚇到。

吳代表明宜：所以我們還是要跟你報告，讓你知道，這對我們地方發展真的是一個很重要的部份，除了這部份以外，還有一個很重要的工作，你知道嗎？我們的焚化爐以後要處理雲林縣所有的垃圾你知道嗎？有看到嗎？這是這兩天的消息剛出來的，垃圾的問題困擾很多縣市，南亞為了配合政策汰換焚化爐，未來可以處理 320 噸的垃圾，設備提升之後，雖然符合環保了，不過有一個問題就是預計明年七月完工之後，要協助處理雲林縣所有的垃圾，你的見解如何？

蔡鄉長長昆：這很早就反對了啊。

吳代表明宜：很早反對，問題是現在也沒要理我們鄉公所啊。

蔡鄉長長昆：這縣政府答應的，又不是我們答應的，我們也沒辦法，縣政府也是配合中央，垃圾要運來麥寮鄉燒也沒跟我們講啊。

吳代表明宜：現在就是要讓你知道，要進來燒，你要怎麼辦？一天 320 噸喔。

蔡鄉長長昆：我跟你講，縣政府還是台塑要燒垃圾都沒有跟地方講。

吳代表明宜：鄉長，我們不能等人來跟你講，我剛剛一直強調，我們要收集更多資訊，要了解麥寮整個發展的狀況，要

很明確的知道，甚至這沒刊新聞啊，為甚麼我會知道？我沒比較厲害欸，我只是從一些資料裡面去看到，將他整理出來，這是離島工業區的資料，這離島工業區的資料他也不可能跟你講啊，不過人家都規畫好了啊，不然我們要等明年七月再走上街頭嗎？對不對？是不是要事先了解？我們就要開始跟南亞、台塑六輕這邊去了解具體的狀況，假如他真的要燒，為甚麼要選擇麥寮？我們麥寮難道是垃圾鄉？很多人都說我們要共體時艱，雲林縣還有一個焚化爐，為甚麼要在麥寮燒？對不對？所以鄉長我跟你建議的就是說，你要知道這些問題，再來，是不是拜託鄉長去跟六輕了解一下，假如他真的這樣承諾，他對我們鄉內如何交代？因為鄉民是絕對無法接受的，難道要等明年抗爭的時候大家再來講？這只是說先讓鄉長知道，就是有這個狀況有這個問題，還有以上我跟你報告的這些工作，是不是我們公所要積極去了解之後看未來要怎麼因應，再來處理。

蔡鄉長長昆：代表我跟你講，這垃圾你跟我講讓我知道，那我回去了解一下看是怎樣。

吳代表明宜：現在就是說，我們鄉公所要走的比鄉民更前面，了解所有的狀況，未來可能會發生的問題，我們鄉公所先處理掉，這樣對你來說大家才會說我們這個鄉長真的很認真的在工作，甚麼事情都先想好了，有一些資料你可能沒收到，沒關係我們現在提供給你，不過未來要怎麼做，現在就是要鄉公所這邊要有作為。

蔡鄉長長昆：你提供資料給我們，我們發文給台塑跟縣政府，看他們怎麼回答。

吳代表明宜：好，所以這整個跟國土計畫跟我們鄉的發展都有很重要的關係，整個我們要怎麼進行的部分，所以希望鄉長剛才我所說的這些工作，不管路燈、整個鄉內的發展，我相信鄉長你有這個才華，你也有這個能力，你

一定可以做好的。

蔡鄉長長昆：現在這個問題，我先解釋路燈的是給妳聽，那個路燈可能快要淘汰了，高源代表也常在跟我說，事實換這批路燈真的很差，之前的品質比較好，現在換的不好而且損壞率還高，要修理我們給他報上去，不是我們公所修理就好，都要給他報縣政府，他才來修理，有時候一個禮拜、10 天都沒來修理，我們也很頭痛，所以造成我們鄉親車禍事故很多。

吳代表明宜：鄉長我相信你有能力，一些工作我們事先知道就來解決，如果真的沒辦法，我相信我們代表主席及代表們，甚至我們麥寮有議員，縣政府做不好的，是不是我們能去督促，對不對？比如說，今天甚麼東西沒用好，比如說我們現在要用使用執照一直未核准，那天主席也有特別說，不論任何的困難，大家共同來解決，這不是只有公所一方面自己的事情，假如真的需要我們這些，不管我們代表會，還是我們雲林縣這些縣議員都能幫忙。

蔡鄉長長昆：現在一些建造的事情我都有拜託我們這區議員，消防方面的還是一些建造的事情，我都有拜託議員，我們這些議員也很認真有答應我，都有幫我追進度，事實也很感謝議員的協助。

吳代表明宜：所以因為你很多資源的，至於說你要統合整個麥寮鄉的時候，應該要有更多的見解跟想法。

蔡鄉長長昆：這路燈的問題，我現在叫我們這區的議員在開議會的時候再幫我們發表一下，再拜託他們幫忙。

吳代表明宜：不然你說交通發生的這種問題意外一大堆。

蔡鄉長長昆：太暗造成車禍意外也是很多，事實上在路口轉角處也都是要慢一點。

吳代表明宜：是沒錯，我跟你說，我剛剛講的那個菜市場外面，時速都不到 20，不過還是會受傷，因為很暗、真的很暗。

蔡鄉長長昆：這如果有再來改善這路口。

吳代表明宜：鄉長你如果有空，晚上你去巡一下，一些十字路口真的都一片漆黑，再拜託鄉長，包括我剛剛說的國土計畫，都市計畫的部分是不是也麻煩我們工務課，必須給我們所有的代表，甚至給我們鄉親具體的了解這個部分整個的辦法。

蔡鄉長長昆：這個部份主任秘書比較了解這個情形。

吳代表明宜：沒關係，因為這是工務課的工作，執行的部分拜託鄉長未來將這整個的狀況要讓我們知道，不然出去有人在問我們都不知道，好嗎？

蔡鄉長長昆：好。

吳代表明宜：謝謝鄉長，以上。

韓主席青山：感謝我們明宜代表，剛剛說的真的是我們麥寮鄉目前較急迫的事，路燈、公墓等問題，像 61 線下瓦礫到沙崙後路燈不亮已經很久的時間了，麻煩我們工務課長等一下會開完之後來找我一下，還有風力發電申請施作，剛才明宜代表在講，我想說麥寮這邊最多 10 多支而已，現在看起來好像整個都被包起來了，這個部分剛才鄉長也有表達自己的立場了，我支持你啦鄉長，我們如果該說甚麼話，只要是為我們麥寮鄉好的，我都挺你，我相信我們這些代表，只要是做對的事情，我們都會站在你背後挺你。
還有其他代表要發言的嗎？沒有的話我們先休息片刻。

~(會議休息中)~

韓主席青山：會議繼續。代表同仁有誰要發言嗎？宗典代表。

吳代表宗典：主席、代表同仁、公所一級主管大家早安，本席對工務課有些質疑，有請工務課課長。

徐課長正杰：代表好。

吳代表宗典：課長對目前工務課有疏濬工程還有零星工程進度目前是不是都還沒有發包出去？

徐課長正杰:疏濬是已經在做了。

吳代表宗典:疏濬是5月份月初才在開始。

徐課長正杰:對啊。

吳代表宗典:所以這個東西我想跟課長說的就是我從過年開始有一直再追這個進度，疏濬工程跟一些零星的排水，像路邊的水溝蓋破掉破損的部分，這些都要等到你說的發包才能夠去做更換？所以民眾在陳情這些民生需求的部分是不是要等到目前依這個進度要到6、7月才能修復完成，一些路面水溝蓋破損啊，是不是？

徐課長正杰:去年底109年我們有追加一個開口契約，那個是鋪路面。

吳代表宗典:目前，目前我們很多村長代表提報的，哪時候才能做修復？

徐課長正杰:目前110年道路排水開口契約，現在在簽招標文件。

吳代表宗典:現在不是5月中了？

徐課長正杰:有一些急迫性也是零星修補的話，我們就是路平小組可以先處理。

吳代表宗典:我知道路平小組能夠做的有限，現在我們講的就是塌損、壞掉、破損的部分，道路小組是公所清潔隊內部的夥伴去做的。

徐課長正杰:算工務課的。

吳代表宗典:我剛講的就是因為我們車輛多，很多居民破損的零星工程為甚麼到現在都還沒辦法修復？要等到你說的發包程序流程跑完才可以對不對？本席的疑問就是這些東西應該是每一年我們鄉公所都要做的事，為什麼要等到6、7月才能做，民眾假如跟每個代表陳情從1月份陳情到現在都沒辦法做，因為我們面對是很多鄉民的壓力，疏濬工程也是，現在雨水期都到了現在才在疏濬，是不是這個期間都超過了。

徐課長正杰:疏濬就是因為換約的問題所以……

吳代表宗典:我知道去年張俊生代表他在會期中有提出說在這個部

分應該是可以兩年一包的方式。

徐課長正杰:是啊，現在都是用這個方式。

吳代表宗典:所以今年開始是用兩年一包是不是？

徐課長正杰:去年加今年是兩年。

吳代表宗典:為甚麼還有中斷？

徐課長正杰:雖然是兩年一包，可是也要換約啊。要類似換約重新簽約的動作。

吳代表宗典:所以是不是在去年10月份疏濬工程的時段已經結束了？10月過後到現在目前5月初才開始在疏濬。

徐課長正杰:5月4日開始做的。

吳代表宗典:本席想要建議啦，能不能把這些每年度公所該去做該去執行該去發包設計的東西，能不能提早，可不可以？

徐課長正杰:可以。像開口契約還是要設計還是要編預算。

吳代表宗典:所以本席的疑問是所有今年度要發包的要等到6、7月才能施作對不對？

徐課長正杰:如果這個月我們現在趕快簽招標文件快的話月底…

吳代表宗典:招標文件要給誰去審議？

徐課長正杰:我們自己，公所審就可以了。

吳代表宗典:對啊，為甚麼公所內部為甚麼這個程序這麼慢？

徐課長正杰:因為他還要編預算書，以往我們沿用過去的是很快。

吳代表宗典:你看我們工務課有編很多類似標線、網狀線還有道路改善工程的部分，都要等到真正程序發包完，現在目前我評估應該要等到7月才能施作。

徐課長正杰:交通號誌那部份也都有在做啊。

吳代表宗典:沒有，我在說標線，這是希望公所能夠去做檢討的做改進。另外一個疑問是關於路平專案，請問清潔隊長目前清潔隊是不是有一台割地機器，割地面的。

陳隊長冠嘉:有啊，那個在路平小組裡面有。

吳代表宗典:但是在路平小組現在目前出勤的都用不的到這個機器是不是？應該是我們公所要去要求，不是你來鋪柏油有洞就直接補上去，鋪這麼高，車子在走是不是都破掉。

陳隊長冠嘉:跟代表說明，因為路平小組目前整個小組的運作跟業務的預算都在工務課，所以清潔隊這部分比較不清楚。

吳代表宗典:好，那機具都有了為甚麼不使用？

徐課長正杰:跟代表報告，現在切割機是哪個部分沒有施作好？

吳代表宗典:目前公所路平專案小組是兩人對不對？

徐課長正杰:四人兩組。

吳代表宗典:對兩組四人，目前這組在鋪路的時候我有問過我們的弟兄，他是說因為機器太重，就沒辦法載下來，目前我們有這個機具為甚麼不去使用，是不是公所要要求，我的重點就是要求，因為我們已經有機具了啊，我們可以要求我們的弟兄，不是鋪完路經三個月路又碎掉了，完整地去切割出來再填補下去，我相信它的耐久度一定會比較高，因為我相信隊長也有上過課程啊，所以真正切開柏油在鋪上去是不是比較穩固？

陳隊長冠嘉:方形切割是可以得到比較堅固的品質。

吳代表宗典:沒錯，所以這也是要要求我們的工務課。好，工務課跟隊長謝謝。主計室主任你好，對於保留款的部分，請問保留有沒有期限？

謝主任春城:跟代表報告保留款的部分原則上有契約責任，我們就是等到他契約執行完畢，各單位簽出來要付款，原則上是沒有一定期限，看他甚麼時候做完當然就繼續保留下去。

吳代表宗典:未執行的部分呢？像這個明細表應該是每個代表同仁都有在手上，保留原因跟明細表，這應該是你列出的對不對？

謝主任春城:對。

吳代表宗典:我們看目前 104 年、105 年，這應該有它施工具體的原因吧？

謝主任春城:代表所看到右邊的是具體保留原因，各個相關業務單位他們說明的理由寫在上面，那麼久的原因比如說第一條體適能中心的委託規劃設計，當初這個案子就是在 104

年很早就編預算，有發包給廠商去設計，但是這個案子的工程還沒結束，所以它繼續保留到現在為止還是繼續保留。

吳代表宗典:我想問一下這個原因，為甚麼 104 年還要保留到現在？

謝主任春城:如果是這條原因它是說因為體適能中心工程還沒付款完畢，所以它設計監造的最後一期款它沒辦法完整結案，這是它的原因。

吳代表宗典:好，我想了解這些能不能撤銷掉？

謝主任春城:依照民法規定是說我們公所跟廠商是契約雙方，原則上有契約責任的話，如果我們沒把錢留下來到時候會來告我們，等於是我們違約，他施作完畢當然有義務錢要給他。

吳代表宗典:未執行的也沒辦法做撤銷？

謝主任春城:跟代表報告，大部分就是說有契約責任，有合約雙方關係，我們必須把錢留下來，不要讓他被另外案子用掉，所以才需要做保留這個動作，原則上有契約責任我們都不能不保留。

吳代表宗典:我對民政課在 108 年工程招標的部分為甚麼還是會保留到這個款項？

謝主任春城:代表問的是架仔頭籃球館嗎？

吳代表宗典:對啦，架仔頭籃球館，應該是我上任馬上就先問過課長，就是編 1000 萬籃球館，這個部分本席非常有感，我在架仔頭人家跟我講為甚麼我要擋架仔頭籃球館的經費，這部分為甚麼到現在還沒有著落？

謝主任春城:還是這個部分可以請業務單位來回答。

吳代表宗典:請民政課長。

戴課長淑卿:針對代表所詢問有關架仔頭工程經費的保留案情況，目前架仔頭籃球館的工程案現在正在招標當中，因為前面有幾次的招標都流標，所以我們有做幾次工程預算書圖的檢討，最近一次的開標是在昨天，目前也是無人投標而流標，我們會再上第二次公告再進行持續招標這樣

子。

吳代表宗典:好，目前是流標的狀況，其實他的需求性有去評估過嗎？

戴課長淑卿:這一案就是社區那時候提出來希望說增加休閒運動的空間，讓村民可以在空閒的時候在社區打籃球，增加體育風氣跟休閒活動的場所。

吳代表宗典:假如對地方有幫助的我們一定全力支持，本席也要藉由議期中來說明我們不是要擋經費，我們要了解整個實用性跟進度，目前架仔頭籃球館麻煩課長讓我了解有具體性能夠哪時候完工？哪時候有具體性的發包流程。

戴課長淑卿:跟代表報告，目前最近一次開標是流標，他會進行第二次上網的招標，等第二次上網的結果才會知道是不是有決標出去，那決標之後當然會盡量趕快進行開工依照工程合約的工期去施作，目前沒有決標廠商所以沒辦法跟您答覆甚麼時候會完工。

吳代表宗典:流標原因是甚麼妳知道嗎？

戴課長淑卿:流標的原因，之前幾次的情況我們有找建築師跟所內進行檢討，有可能是預算部分比較不足，也有可能地處比較偏遠，關於運動場館的承包商可能沒有像一般活動中心或是一般建築物那麼多的廠商有意願來施作，因為這個案子也不是很大。

吳代表宗典:也卡很久了，從 108 年卡到現在。

戴課長淑卿:因為前面還有興辦事業計畫，他是從 107 年做興辦，興辦是在 107 年核准，後面才去做委託設計的招標，然後再做工程招標，所以他持續了一段時間。

吳代表宗典:所以今年能夠順利的完成嗎？

戴課長淑卿:我們盡可能啦，盡量看能不能順利發包出去。

吳代表宗典:好，謝謝課長跟主計主任。請問財政課對於我們所有工程延宕的部分，目前罰款金額是多少？

陳課長玟伶:我們在 110 年有匡列 440 萬，這塊執行進度之前有跟社會課長反應過，目前是沒有收入。

吳代表宗典:所以今年度延宕的部分也沒有做罰則？

陳課長玟伶:他們罰款的部分要他們確定，要確定之後他們的收入才會繳入，那時候是編在 110 年度的預算。

吳代表宗典:所以算是歲入嗎？

陳課長玟伶:對。440 萬

吳代表宗典:所以沒有再增加嗎？

陳課長玟伶:目前是沒有，因為他們當初匡列的 440 萬也是做預估數，也要確定有比如說他們對廠商有做罰鍰，罰錢的部份才会有罰款收入進來。

吳代表宗典:目前有沒有要跟廠商做罰則的部分？

陳課長玟伶:可能要請社會課長。

吳代表宗典:應該是我們公所要要求啊，不然錢他們在賺。

方課長彥博:代表好，目前楊厝霄仁的部分因為還沒驗收完畢，等到驗收完畢做完決算書，我們才能確定說真正要對廠商求償的金額，那兒童館的部分是已經驗收完畢，但是決算書還沒出來，所以金額也還不能確定。

吳代表宗典:那我在這邊要求課長來要求廠商。

方課長彥博:是。

吳代表宗典:謝謝課長跟財政主任。有請行政主任，請主任麻煩了解促協金執行的狀況，就是去年申請今年做執行目前執行的狀況。

吳主任苡榛:好，這部分我再請各課室彙整，那這邊可不可以截止到 4 月 30 日的執行進度。

吳代表宗典:好，4 月 30 日。那我再了解今年度有沒有申請促協金的計畫？

吳主任苡榛:今年度的部分台塑大概會在 6 月底的時候會來文，那申請日期是 7 月 1 日到 7 月 30 日截止，所以是要到 7 月才可以開始申請。

吳代表宗典:所以我要了解公所要申請的計畫內容。

吳主任苡榛:目前還沒有。

吳代表宗典:還沒有是不是？

吳主任苡榛:是。

吳代表宗典:那你就先給我去年度的執行狀況。

吳主任苡榛:好。

吳代表宗典:好，謝謝主任。剛剛我忘記問一下主計主任對第二預備金執行狀況，目前今年度有沒有去動用到第二預備金？

謝主任春城:今年有。

吳代表宗典:今年有，那有沒有明細可以列出來？

謝主任春城:有，今年有。

吳代表宗典:目前動用第二預備金花了多少錢？

謝主任春城:目前 1500 萬第二預備金的預算，截至目前為止簽准動支約五百多萬。

吳代表宗典:資料可不可以給各位代表？

謝主任春城:整理之後再給各代表。

吳代表宗典:去年度我們動用預備金動用的狀況我們花了一千兩百多萬對不對？麻煩幫我列出來給我們好不好？

謝主任春城:代表那是其中一個提案，就是明細是在一個大會的提案中有明細了，所以代表還需要其他額外的資料嗎？

吳代表宗典:對啊，就像這樣列出來啊，我 109、110 哪時候有花費甚麼錢，去年因為疫情的關係我們動用第二預備金有用在防疫設備，在去年度的部分，目前都轉正了。

謝主任春城:對，所以到後來最後因為有轉正的部分，等於是把它先動支到時候又簽准把它沖掉，那時候防疫設備最後到年底是沒有動支到第二預備金。

吳代表宗典:我知道有轉正，所以也要麻煩主任列出去年度跟今年度動用的狀況。

謝主任春城:好，了解。

吳代表宗典:謝謝。最後麻煩農經課長，課長，對於每一年鄉公所所辦的產業活化，今年的執行方向是否可以轉型？

吳課長岳峯:謝謝代表對這個的關心，今年度產業活化的部份因為疫情的關係停辦，所以我們經費的部分就是除了年初有一個迎春燈會以外，剩下經費我們預計在今年打算像去年

做一個網路直播的部分，今年想說利用這樣的模式把麥寮在地農產或是漁產可以藉由這個方式來做行銷推廣，另外也是我們有一個麥寮良品的部分，那個部份我們也有一些構想在做計劃去推廣。

吳代表宗典:好，你所謂的直播網路行銷直播，去年執行狀況、點閱率、觸及率是多少？

吳課長岳峯:因為去年是第一次做，計畫的經費是縣府的經費來做，因為我們才剛成立粉絲專業，我們有投放到麥寮人還有其他群組，但是一開始狀況比較沒那麼多，陸陸續續有人次的點閱，大概我印象有四千人左右。

吳代表宗典:好的，因為這個推我們地方的產業是一定要靠網路行銷。第二個疑問是對於貨櫃市集是否可以轉型成麥豐社區？

吳課長岳峯:貨櫃市集的利用部分，目前就是不以市集為侷限它的利用方式，但是目前還是會朝向說加入一些其他教育、親子教育的部分跟我們農產做結合，目前是這樣子，如果說要移作他用的話，我想需要跟公所長官做檢討。

吳代表宗典:對啊，大家都知道麥寮鄉這麼大，麥豐村、麥津村是沒有活動中心的，所以本席是建議如果貨櫃市集沒辦法持續執行下去的話，我們就可以轉型變成活動中心，做一個特色型的貨櫃和社區，麻煩鄉公所在研議一下。好，謝謝課長。最後有請主任秘書，請問主秘對於去年申請城鎮之星現在目前執行狀況？

陳主任秘書東松:代表是說城鎮之星。

吳代表宗典:對，城鎮之星。

陳主任秘書東松:我們城鎮之星當初是營建署有補助，包括在麥寮公園等，目前工務課準備要驗收了。

吳代表宗典:因為目前只有圍籬的部分啦，在施工有個疑問就是施工單位在施作圍牆圍籬的部分，水泥滲到水溝，影響到這些植栽的部分，施工單位是不是公所可以去要求這個廠商做清淤。

陳主任秘書東松:可以，會後我會請工務課現場去了解，要求包商清理乾淨。

吳代表宗典:我了解一下，目前只做圍籬的部分嗎？還有步道。

陳主任秘書東松:目前最主要做擋土牆，因為擋土牆當初在龜裂，所以我們改善，還有部分健康步道石頭很尖我們再做部分處理，所以針對代表說的這部分，畢竟麥寮公園早期因為維護過程包括管理員很熱心種很多樹在那邊，結果不會向陽，最後慢慢有針對一些不適合在那生長的樹木，我們做部分清理，會讓他比較乾淨這樣。

吳代表宗典:應該也是要加強照明的部分。

陳主任秘書東松:會，這包含在準備報營建署城鎮之星第二期的計畫。

吳代表宗典:那目前我們鄉公所有無再跟中央請經費的計畫目標。

陳主任秘書東松:現在第一項包括老人多功能社會福利大樓的部分，今年透過地方創生衛福部補助也下來了，第二部分我們要提升地方的運動風氣，棒球場設備部分計畫書明天審查好之後準備送體育署來申請補助，比較關心地方前瞻建設道路部分，我們也是準備提報，代表關心的麥寮公園第一期經費因為營建署算設施，比方說依面積一公頃 500 萬，有時候沒辦法符合現場需求，所以只好分成 2 甲，麥寮公園的部分我們看過除了樹木比較雜之外，裡面照明設施，還有一些在走路的坡道太陡，所以之後計畫在多功能社會福利大樓好之後，我們希望將麥寮公園結合成社福園區，變成老人會可以運用可以去那做些運動，所以這部份是要報城鎮之星。

吳代表宗典:如果可以第一先讓照明度增加，我們的城鄉運動公園跟麥寮公園，城鄉運動公園是目前長輩最多人去運動的，我相信主秘早上也有去。

陳主任秘書東松:有，我早上會去那邊運動。

吳代表宗典:在月初的時候有跟主秘去會勘過，整個補強所有的照明，目前也麻煩主任秘書來要求進度。

陳主任秘書東松:有，現在準備要簽上網，因為在今年度預算就有編列，針對代表常在關心的包括城鄉公園的照明、孩子玩的遊具上面的遮蔽因為風大造成困擾，所以我們要做一個永久性的可以擋太陽，這個部分已經有請工務課宜澄準備上網。

吳代表宗典:好，謝謝主任秘書。

陳主任秘書東松:感謝代表的關心，謝謝。

韓主席青山:請漢郎代表發言。

許代表漢郎:幼兒園園長我請教你，崙南分園目前進度狀況是怎樣？你報告一下。

廖園長淑萍:我們在去年12月底的時候就有辦公開閱覽，然後在今年2、3月持續辦理兩次公告都沒有廠商來投標，所以我們有辦檢討預算到底為甚麼沒有人來投標這件事情，我們檢討之後從新要在跑一次公開閱覽跟開標，現在目前是檢討之後第一次招標，5月5日到5月24日，所以如果有廠商願意來關心這件事可以來幫來我們邀一下標。

許代表漢郎:園長我跟你講，建材、水泥、鐵條整個都漲價你知道嗎？建材都漲價，你現在以之前的預算，我看是沒人要標，因為成本建商都會算，成本划算才會做，現在建材都漲價，這點應該要考量看看要怎麼處理，不然你再招標也是沒人來標。

廖園長淑萍:上一次臨時會，去年就有遇見這個問題，所以去年經費就有往上提，現在目前的作法是先上網看看，看有沒有廠商願意進來做，如果真的不行的話這個會去列入我們後續考量之一。

許代表漢郎:這個你再檢討看看，不然下去也是沒人來標。

廖園長淑萍:我也很擔心，再麻煩幫我們邀一下廠商。

許代表漢郎:你叫我們邀廠商，廠商不會算價錢嗎，是不是這樣。

廖園長淑萍:其實我們這件每坪單價已經11萬到12萬，快12萬了，所以其實現在工程大概就是這個金額，可能有預期鋼價

跟代表講的會往上漲，所以一直都沒來關心這件。

許代表漢郎:對啊，建材都漲價工錢也都漲價。

廖園長淑萍:好，如果再沒有我們再來檢討這部分，我們再來想想辦法。

許代表漢郎:好啦，想看看有甚麼辦法，不然一直招標也不是辦法。

廖園長淑萍:好。

韓主席青山:請忠儀代表發言。

雷代表忠儀:主席、鄉長、各課室主管大家好，清潔隊隊長、主秘麻煩一下，隊長這次疏濬的問題有比較慢一點，這點可能主秘比較知道，去年拜託主秘去現場會勘還用空拍機去拍，主秘那條目前跟上次拍到的一樣，目前還是塞住，那條動用第四河川局他們也是沒辦法處理，這條要怎麼處理？

陳主任秘書東松:針對去年我們有去雷厝大排，其實那個地方是土溝，這個地方我最近在外面勘查工作，包括區排，因為最近雨水比較少，所以雜草幾乎都在水溝長得非常高，在上禮拜我有拜託工務課許曜程，將縣政府管的還是水利會管的已經有初步拍照送到相關單位，本身屬於公所管轄部分，清潔隊在兩個禮拜前經過簽准後動用第二預備金來做部分清疏，來做應急。

雷代表忠儀:主秘麻煩有時間帶隊長去勘查那段看要怎麼處理，讓隊長了解那條的嚴重性，那條是雷厝施厝之前有滿起來超過堤防，已經淹到村內了，那條如果再塞住，颱風來也是會淹進村內，這個你再注意一下。

陳主任秘書東松:好。

陳隊長冠嘉:跟代表說明，因為清潔隊清溝的部分是社區衛生溝有水溝蓋的，若是中小排清淤是工務課的業務，工務課比較了解跟專業，謝謝。

陳主任秘書東松:這個部分雷厝去年有清一遍其實有疏通了，現在知道裡面又一堆雜草差不多又滿了沒看到水溝了，目前的狀況是這樣，這個部分我會再拜託工務課在這幾天內到

現場勘查，看是要再拜託河川局還是縣府，公所共同要怎麼配合這樣。

雷代表忠儀:好，主秘你先休息。隊長我們村莊內有小條水溝，這次疏濬有小台怪手嗎？

陳隊長冠嘉:跟代表說明我們清潔隊部分只有抽汙泥的清溝車。

雷代表忠儀:那了解。

陳隊長冠嘉:工務課有邊小台的怪手。

雷代表忠儀:好，隊長謝謝。工務課課長這次疏濬有比較慢，目前是怎麼安排？雷厝甚麼時候排到？因為我這禮拜我拜託水利會把雷厝中排那開始來疏濬，但是有些部分不是水利會的部分，可能要麻煩你排時間再去配合。

徐課長正杰:現在是第一次派工的先做，然後再做第二次派工。

雷代表忠儀:第一你派的部分要跟代表講一下，因為代表知道要清淤的地方在哪裡以及如何清，因為我在這土生土長我知道要怎麼做，麻煩你再聯絡一下，我要的改善的照片呢？

徐課長正杰:監造今天有發文過來，明天會提供給代表。

雷代表忠儀:明天再麻煩一下，我要知道他怎麼改善，因為那個監造的我問他還跟我辯，我很生氣，我問他到底有沒有去現場看，他說有，那天我很生氣，我說奇怪到底是你監造還我是監造，好，先這樣，謝謝。

徐課長正杰:謝謝代表。

韓主席青山:還有其他代表要發言嗎？可能都在準備資料，我們先休息一下。

~(會議休息中)~

韓主席青山:我們會議繼續，還有代表要發言嗎？明宜代表。

吳代表明宜:請主計主任。

謝主任春城:代表好。

吳代表明宜:主任，我補充剛剛宗典代表的後續，我向你請教一下，我們一般決算的目的是甚麼？公所今天定期會要我們代表會來做決算的表決，那這個表決的目的是甚麼？

謝主任春城：關於代表的問題，決算的審議當然是依據相關法令的規定是必須要送到代表會這邊來做審議，這是固定的，當然他決算本身的意義就是預算執行的結果這樣，那當然……

吳代表明宜：那如果對於結果有異議的話呢？

謝主任春城：如果代表是針對決算內容有錯漏的話那當然……

吳代表明宜：不是錯漏，就是對決算書裡面的決算、預算有疑義，就我那天有跟你提到保留預算的部分，如果覺得這樣一直地保留預算，像剛剛也有我們的課長說在我們發包的過程一再地流標，那也發不出去，也沒有所謂的重點性執行的需求的話，像這樣的相關預算我們可以怎麼做？

謝主任春城：是，那所以代表問的是說歲出預算保留的部分，那決算部分的歲出預算如果有合約的話那基本上我們就是沒有異議就是一定要保留，那有些案子是年度的預算。

吳代表明宜：我們有問題啊，我們也有疑義啊。

謝主任春城：代表我的意思是說，有些案子就像剛剛那個架仔頭籃球館那一件，他是某一年的預算，他有標出去，那這部分我們會是屬於專案性的保留，就是說雖然還沒跟廠商簽約發生權責，但是在年度結束終了之後我們會請各單位盤點，如果他們還沒標出去了案子，還需要這個保留的話，把資料彙整給主計室，那我們會在所內召開會議針對專案保留來做一個決議，如果確有必要的話，那在這個會議中決議還是予以保留這樣。

吳代表明宜：予以保留如果代表會不願意呢？對於你們專案決議的內容的保留有疑義。

謝主任春城：跟代表報告，我們就是基本上會議也是請主秘召開會議，那各課室主管都有參與討論，我們各項決議就是在未經變案預算數裡面，在去年12月的月報都已經放進去了。

吳代表明宜：對啊放進去了，那現在就是決算要送代表會審議嘛，

那我們代表會審議的內容就是有意見的話那一定要通過嗎？不管決算內容裡面有任何的問題我們都一定要同意通過嗎？我已經在開會之前就已經在提這個問題了，可是到現在都還沒有達成結果，沒關係那我們請政風室主任好嗎。

黃主任翔龍：主席、副主席、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一級主管，大家好。

吳代表明宜：政風主任，因為你也剛就任，那也很多狀況也還沒到一定了解，那我現在想請教一下，如果針對這一個整個決算的過程當中，我們對於決算內容有異議的話，對於保留款的內容有質疑的話，那在決算過程我們還是必須要一併通過嗎？

黃主任翔龍：跟代表說明一下，因為這個部分可能跟政風業務比較沒關係。

吳代表明宜：那我們想請教一下 那如果說對於工程案的部分，執行的部分不力，比如說我們現在的體適能運動中心，我們從 104 年有一個案子叫委託監造的部分還有餘款未付，那當然他連帶了所有的很多的相關的主體建造，還有接下來的二期工程裝潢、整地等，那針對他的執行過程我們如果有疑義，那對於這樣的一個保留細目，這個政風可以協助些甚麼嗎？

黃主任翔龍：跟代表報告，如果是對個案、採購案的案件、工程案的案件，那政風的立場基本是處於監辦的一個角色，那在過程當中其實從採購的招標、決標到後面的驗收跟付款中間都會有一個監辦的過程，那基本上政風的立場還是會協助他整個採購的過程是否符合相關的法令、採購規範或是契約的規範在做執行，那如果在這個部分有疑義的話，基本上如果有違反契約或是法令規範的話，我們這邊也會表示一些意見，請業務課依照相關的法令跟規範下去做一個妥處，那假如說是一個規則到廠商的部分，那最重要還是依照契約的規範

下去做一個裁罰的處理，以上大概是政風在一個案件中的角色的部分這樣。

吳代表明宜：謝謝，謝謝主任的回應。

黃主任翔龍：謝謝代表。

吳代表明宜：那主計能不能幫我們確定一下，在這種決議的當中如果代表會對這個保留預算的部分有意見，那如果決算沒有通過，當然兩個月以後還是順理成章會通過，那代表會對於決算扮演了甚麼角色？你能不能幫我了解一下？

謝主任春城：代表如果有甚麼個案的話，就是代表可以請業務單位上來解釋，會比較能回答代表的問題。

吳代表明宜：你看我們這一次今年度的保留預算總共將近 6 億，那這樣的一個保留預算的內容，比如說剛剛我們提到的架仔頭籃球館經過幾次的招標，剛剛漢郎代表也有提到的，材料不斷的在漲價，到最後還是要用追加預算或是其他方式才能發包出去的話，那這樣的一個館舍對於當地的需求性跟符合性有沒有達到那個必要，這是第一點；第二個，對於整體建築構造的部分，是不是一定有必要達到某一種程度，就像這幾天我們一直在檢討的橋頭圖書館，我們俊生代表在說以後清水磚是不是等於讓鴿子築巢用的，鄉長也有表達對這種方式不是很同意的意見，那在這樣子的一些所謂的追求美感的東西，然後跟地方屬性不同的話，這樣的一個標案的內容 是否應該做一個修正，我們講一個最簡單的，剛剛我們宗典代表有提到的噢麥樂，噢麥樂我們一再地招標、一再地讓鄉公所自己來處理，但是還是無法對那個空間達到一定的成效，那是不是公所要整體來做一個其他的考量？比如說剛剛宗典代表有提到，我們麥豐跟麥津真的都沒有活動中心啊，那邊本來就是活動中心的預定地，是後來改為貨櫃市集，所以其實我覺得公所在這樣一個標案的規劃的過程當

中，好像都有一些堅持，所以導致後來會有追加的一次兩次三次的預算的這些狀況，那我們如果就實用性來講，可以達成這樣的實用就可以的話，我們有必要去堅持原本設計的內容嗎？我們是要以趕快能完成標案為主，還是說一再地以追求所謂的美學計畫來完成這樣的一個建築結構？這對在地的必要性存不存在？所以我的意思就是說我們有意見的就是在於這一些，如果真的他不需要，就像高源代表也有提到，沒有必要的館舍就不要再增設了，每一個增設的點都是我們未來必須要負擔的營運或是管理費用等相關支出，因為建築物不是蓋了就不用維修，每一個建築物蓋了之後的修繕、維護都是一些問題，所以為甚麼我們在這裡講，如果說在目前未招標成功的案子不適宜了，我們可以在決算案子裡面來做討論嗎？這樣開這個會議才有意義嘛，不然我們等於橡皮圖章啊，公所說了 OK 我們就要蓋章就通過了，那我們就不用開這個定期會了，意義不存在嘛，所以能不能拜託主任去了解一下，其他的行政單位，對於這樣的決算異議的部分怎麼樣來處理？或許你沒有碰過，可是我相信一定有其它的行政單位遇過相關的問題，所以麻煩主任今天的時間幫我們了解一下，然後再給我們具體的答覆，可以嗎？

謝主任春城：是，之後再跟代表答覆。

吳代表明宜：好，謝謝，請坐。請鄉長，鄉長，我們溝通一下，假如一些館舍真的標不出去或是標的案件裡面有其他的問題存在的時候，我們是不是設計讓他更加普通化讓大家能夠接受，而且免追加預算的方式來發包，讓速度可以加快，剛剛漢郎代表在關心的崙南幼稚園分園，這個館舍到現在還沒發包出去，明年八月要招生了，其實是一個很大的挑戰跟問題，那如果因為真的沒人標，我是不是整個設計的方面可以更加平常化一點，讓更多人可以願意來幫我們把這個案件趕快實

施，不用一定說設計裡面內容弄得那麼複雜。

蔡鄉長長昆：跟代表報告，我有跟各課室說，如果我們的工程發包不出去，是設計師的問題、還是怎樣大家來檢討，如果現在像剛剛漢郎代表說材料都漲價沒錯，尤其我們的幼稚園第二分校標很久都發包不出去，我們也是很頭痛，尤其這次再發包看看，如果又沒發包出去大家再來檢討，叫設計師來檢討看是甚麼問題，是不是有一些工程規定很多，像剛剛代表說的，大家檢討看裡面設計有甚麼問題，為甚麼工程都沒人要標，是甚麼原因？價錢那麼好還沒人要標，這我也是很懷疑大家也質疑，現在一些工程陸陸續續發包不出去很多事情，我也都有在注意，尤其這些場館這麼久蓋了三、四年都沒完成，出去也很多百姓在問，我早上也在跟各課室主管講，為甚麼監造過期都沒講？是有甚麼原因？尤其我們消防檢測也沒過，我也拜託我們這區所有的議員幫忙，我們來追這個案件，因為拖很久了拉，拖到我看還是下一屆去做好了。

吳代表明宜：好啦，鄉長你要硬起來啦，我相信你的能力絕對沒問題。

蔡鄉長長昆：我對這個東西也很反對，尤其這個設計師方面，我一直反對就是說這個東西不能綁太死，綁太死就沒人敢來標，看到那個圖，會做工程的人看到都會怕，我講坦白一點，這個事情我都會注意，尤其我們工程要做就是要工程趕快發包出去，不然幼兒都沒學校可以就讀，所以現在不敢生小孩就是這樣，讀幼兒園讀五年就等於要花了九年教育的錢，所以現在很多人不敢生小孩就是這問題，光是上幼稚園的花費就嚇到了。

吳代表明宜：好，鄉長，拜託一下我們趕緊把一些預算檢討。

蔡鄉長長昆：好，代表大家看有甚麼問題大家來研究啦，好嗎？

吳代表明宜：好，謝謝鄉長。以上。

韓主席青山：還有其他代表要發言的嗎？緯豐代表。

林代表緯豐：主席、各課室主管，大家午安。首先我們先感謝我們人事主任跟政風室主任、財長、跟我們民政課、社會課課長，可是民政課這個調解委員會的章程還沒給我的樣子，還沒好嘛？

戴課長淑卿：我說明一下，那針對緯豐代表之前提到的那個鄉鎮公所調解委員會的組織章程的部分，跟代表報告，關於調解委員會的部分他是沒有組織章程的，那我們目前就是依照中央的法規市鄉鎮市調解條例裡面的相關規定還有雲林縣各鄉鎮市調解委員會調解遴選作業要點，這兩個規定去做調解委員的遴選，然後再把他組織起來為鄉民做調解的服務。

林代表緯豐：如果沒有章程可不可以把他的法規影印給各位代表？

戴課長淑卿：有。

林代表緯豐：因為他調解的內容是我們公所調解委員會可以接受到甚麼程度？你懂我意思嗎？

戴課長淑卿：他有規定能夠調解的事項，代表是要問這個嗎？

林代表緯豐：裡面有嗎？

戴課長淑卿：有。

林代表緯豐：那麻煩再列印一下好不好？

戴課長淑卿：好，我會把法規印給各代表。

林代表緯豐：好，謝謝你，請坐。請工務課課長。

徐課長正杰：代表好。

林代表緯豐：課長辛苦你了，你最委屈，你的業務部分有關於營造管理、土木工程、都市計畫、還有雨水汙染、下水道工程、公共設施、交通、水利、區段徵收、自來水、小型排水設施還有違章建築，前天我跟你講的那個，查報處理等項目，如果有一個工程到我們鄉鎮來申請，需不需要到我們公所來申請？他在做廣告的招牌像我那天問你的違章的廣告招牌，它是不是也要來公所申請？

徐課長正杰：廣告招牌那也都算是雜項執照，要跟縣政府申請。

林代表緯豐：鄉內呢？

徐課長正杰：一樣。

林代表緯豐：一樣是縣政府嘛，那交通部分，我請問一下風力發電，道路是今年申請的道路路權還是前年申請的道路路權？鄉內喔不是縣喔。

徐課長正杰：就是扣掉縣政府管的道路之外剩下就是公所的，去年今年都有申請。

林代表緯豐：要不要申請？

徐課長正杰：要，要申請路權啊。

林代表緯豐：要申請嘛，那達德公司甚麼時候進場做風力發電？

徐課長正杰：大概今年過完年後吧，三月左右。

林代表緯豐：有沒有向我們公所申請？

徐課長正杰：路權有啊，因為他要埋設管線啊。

林代表緯豐：是跟我們這一屆的鄉公所申請的還是上一屆的鄉公所申請的？

徐課長正杰：在我任內有看到達德的申請案，創維的嘛。

林代表緯豐：在你手上簽的嘛？

徐課長正杰：是啊。

林代表緯豐：不是前任的鄉長嘛？

徐課長正杰：前任的我不知道。

林代表緯豐：你不知道，好。那他們是今年才竣工，剛才明宜代表提出來的是全鄉、立委要反對，那你們的長官為甚麼推給上一屆的縣長又推給上一屆的鄉長，這個道路是今年才做他們工程今年才進去，那這個怎麼解釋？

徐課長正杰：今年開始做的要查一下看他是前一兩年申請的，不是說一申請就可以做了，還有經濟部許可啊。

林代表緯豐：剛才說你也有看到申請現在又說是之前申請。

徐課長正杰：今年核准的路權有啊，在海豐那邊。

林代表緯豐：到底是我們這一屆申請的還是上一屆申請的？你剛才才說你有看到現在你又要推到上面去，也敷衍太多了吧。

徐課長正杰：今年有核准過創維的路權申請案。

林代表緯豐：對啦就是在我們這一屆申請的嘛，是公司申請的還是林緯豐申請的？

徐課長正杰：創維啦，創維風力發電。

林代表緯豐：不是林緯豐嘛。

徐課長正杰：不是用個人名義啦。

林代表緯豐：如果林緯豐做土地開發，你來拜託我買土地，我有犯法嗎？

徐課長正杰：就是做土地仲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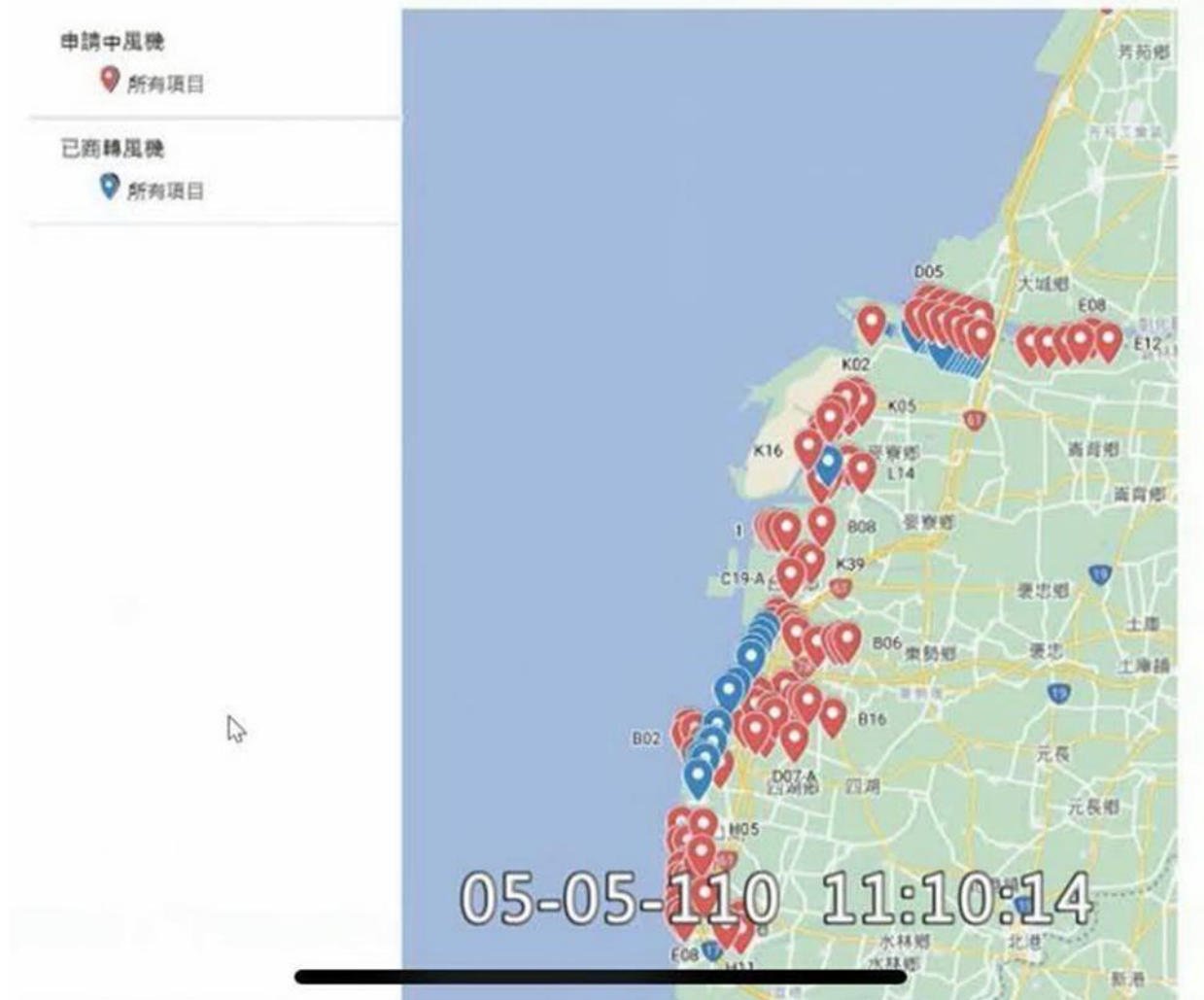
林代表緯豐：對，這一點我也知道你很難回答，我相信事在人為，不要再推了，該扛的責任要扛，不要再推卸了，我跟你講但是有人聽得懂，代表說立委要推動全縣不讓他做，我也贊成，我會誠意跟立委聯絡，人家口湖、四湖、台西都已經成立自救會徹底反對，所以麥寮我會跟蘇立委聯絡一下，如果沒有長官站出來，我會站出來，好不好？那如果有到我們工務課來申請，看清楚一下，責任歸誰的要勇於承擔，不然如果讓我有機會當選鄉長，我相信有好戲可以看，我前天有跟你講過，我一定記名檢舉，我都已經寫好了，所以我一直在強調請你們走在灰色地帶，你們偏偏要走在紅色地帶，所以啦那就再這樣沒關係，我就再提醒你一下，雲林縣麥寮鄉沒有自救會我會成立自救會，我徹底反對，因為他有噪音，他有低頻的噪音，不相信你們晚上可以到三盛村、新吉村，那裏有 23 支，晚上 12 點你到那邊躺一下，看有沒有轟轟轟的聲音很大，你自己去看一看，那個是低頻噪音，所以我會站出來，有人說風力發電是我做的，土地是我租的，我承認，所有雲林縣彰化縣的兩百七十支土地是我租的，因為我是仲介公司啊，不是土地開發公司啊，我有錢賺為何不賺對不對？要有肩膀勇於承擔，口湖鄉長是派代的，抓到代表沒再補選的，抓到鄉長派代理的，好自為之啦，

好，課長請坐。

徐課長正杰：好，謝謝。

韓主席青山：那我們今天的會議就開到這裡。

雲林申設及已商轉風機位置



※摘錄自蘇治芬立委於立法院質詢資料

半世紀以來最嚴重的旱情，除了極盡所能節水外，開發新水源也成為當務之急，工業局關注雲林離島工業區麥寮區海淡場施工進度，殷盼如期完竣運轉，挹注工業用水。

下午我與同仁前往工區了解進展，目前植樁工程已全部完成，預處理系統及設備基礎工程達成75.5%，廠房和控制室工程63.7%，機電管線工程及設備安裝完成44.9%，設備系統安裝部分因武漢肺炎疫情，以色列IDE供應商交運設備都延後交貨，影響時程。不過，廠方積極催趕，必要時不排除加班趕工試車，俾於明年8月前完工。

此外，垃圾問題也困擾著各縣市，南亞公司配合政策，藉焚化爐汰舊換新之際，未來日處理量可達320噸，設備也隨之提升，更符合環保要求，預計明年7月就能完工，協助處理雲林垃圾，雲林離島服務中心未來每月也將持續追蹤此兩項重要工程進度。



※資料來源：工業局離島工業區吳政展主任 110 年 5 月 9 日 Facebook

【議事討論及臨時動議】

編號：第 1 號案 類別：主 計

提案人：雲林縣麥寮鄉公所

案由：麥寮鄉公所 109 年度動支第二預備金數額表，請貴會惠予審議。

說明：本鄉 109 年度動支第二預備金數額表，詳如附件計 1,220 萬 4,000 元，茲依「預算法」第 70 條、第 96 條規定，提請貴會審議。

辦法：經大會審議通過後存查。

表決情形：

表決方式：口頭。在場代表人數：8 人。

贊成：8 人。

議決：照原案通過。

編號：第 2 號案 類別：主 計

提案人：雲林縣麥寮鄉公所

案由：雲林縣麥寮鄉 109 年度總決算，請貴會惠予審議並見復由。

說明：本鄉 109 年度總決算，茲依「地方制度法」第 42 條之規定
提交貴會，請審議。

辦法：審議結果請函復本所，以利呈報縣府核備。

表決情形：

表決方式：口頭。在場代表人數：10 人。

贊成：10 人。

議 決：照原案通過。

編號：第 3 號案

類別：農經課

提案人：雲林縣麥寮鄉公所

案由：辦理「109 年雲林縣友善環境生態造林計畫」，計新臺幣 8 萬 5,842 元整，辦理墊付，請 貴會惠予審議。

說明：

1. 依據雲林縣政府 109 年 5 月 20 日府農林二字第 1092511772 號函辦理。
2. 本案為辦理「109 年雲林縣友善環境生態造林計畫」需要，所需經費計新臺幣 8 萬 5,842 元整，擬請准予先行墊付，俟 110 年度預算追加減預算完成法定程序後再辦理轉正。
3. 檢附「109 年雲林縣友善環境生態造林計畫」計畫書及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各 1 份。

辦法：請貴會審議通過後，由本所依有關規定辦理。

表決情形：

表決方式：口頭。在場代表人數：10 人。

贊成：10 人。

議決：照原案通過。

編號：第 4 號案

類別：工 務

提案人：雲林縣麥寮鄉公所

案由：為本鄉提報「雲林縣麥寮鄉施厝及興華等二村村內道路及環境改善工程」獲內政部營建署-提升道路品質計畫由原核定經費 4,782 萬元調整為 5,782 萬元整，新增核定 1,000 萬元，依規定地方配合款新增新臺幣 180 萬元整，請同意先行墊付，提請審議。

說明：

1. 本案係獲內政部營建署 110 年 4 月 8 日營署道字第 1100020446 號函補助之-提升道路品質計畫補助款，由原核定經費 4,782 萬元調整為 5,782 萬元，新增核定 1,000 萬元。
2. 依據「直轄市及縣（市）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六款、第四十五點第（三）款及第四十六點之規定辦理。
3. 本案金額新臺幣 180 萬元整，為應業務執行需要，擬請准予先行墊付，俟 110 年度第 1 次追加減預算完成法定程序後再辦理轉正。
4. 檢附「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1 份。

辦法：請貴會審議通過後，由本所依有關規定辦理。

表決情形：

表決方式：口頭。在場代表人數：11 人。

贊成：11 人。

議決：照原案通過。

編號：第 5 號案 類別：幼兒園

提案人：雲林縣麥寮鄉公所

案由：為本鄉幼兒園辦理「麥寮鄉立幼兒園戶外遊戲場汰換更新」
預算先行墊付案，提請 審議。

說明：

1. 依據雲林縣政府 110 年 2 月 4 日府教特二字第 1102409208 號函辦理。
2. 本案上級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127 萬 5,000 元整，為應業務執行需要，擬請准予先行墊付，俟 110 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編列或納入 111 年度總預算轉正完成法定程序後再辦理轉正。
3. 檢附「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1 份。

辦法：請貴會審議通過後，由本所依有關規定辦理。

「未完成審議。」

編 號：第 6 號案 類 別：幼兒園

提案人：雲林縣麥寮鄉公所

案 由：為本鄉幼兒園辦理「麥寮鄉立幼兒園特教學生助理人員」
預算先行墊付案，提請 審議

說 明：

- 1.依據雲林縣政府 110 年 2 月 8 日府教特二字第 1102409911 號函辦理。
- 2.本案上級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7 萬 6,000 元整，為應業務執行需要，擬請准予先行墊付，俟 110 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編列或納入 111 年度總預算轉正完成法定程序後再辦理轉正。
- 3.檢附「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1 份。

辦 法：請貴會審議通過後，由本所依有關規定辦理。

「未完成審議。」

編號：第 7 號案 類別：財 政

提案人：雲林縣麥寮鄉公所

案由：本鄉辦理公庫代理銀行遴選，公開遴選之結果為「無銀行參加遴選」，函經雲林縣政府協調縣公庫代理銀行（臺灣銀行斗六分行）同意代理本鄉公庫業務，續轉委託麥寮鄉農會代辦鄉庫業務，提請貴會審議。

說明：

- 一.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74 條、公庫法第 3 條、地方政府公庫代理銀行遴選辦法、雲林縣縣庫規則第 4 條辦理。
- 二.本鄉代理鄉庫契約將於 110 年 8 月 31 日到期，經 110 年 4 月 7 日公開遴選，無銀行參加遴選。
- 三.依雲林縣政府 110 年 4 月 12 日府財務二字第 1102206518 號函暨臺灣銀行斗六分行 110 年 4 月 14 日斗六庫字第 11000017281 號函同意代理本鄉公庫業務，續轉委託麥寮鄉農會代辦鄉庫業務。

辦法：擬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與臺灣銀行斗六分行辦理簽約程序，並報請雲林縣政府核備。

「未完成審議。」

編 號：第 8 號案

類 別：工 務

提案人：雲林縣麥寮鄉公所

案 由：為本鄉提報「麥寮鄉橋頭村泰安宮周邊環境改善計畫」獲內政部營建署-提升道路品質計畫 2.0 補助新臺幣 4,778 萬元整，依規定地方配合款計新臺幣 764 萬 4,800 元整，請同意先行墊付，提請審議。

說 明：

- 1.本案係獲內政部營建署 110 年 4 月 16 日台內營字第 1100805703 號函補助之-提升道路品質計畫 2.0 補助款，依函示地方配合款於 110 年 7 月前完成預算同意墊付程序。
- 2.依據「直轄市及縣（市）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四款、第四十五點第（三）款及第四十六點之規定辦理。
- 3.本案金額新臺幣 764 萬 4,800 元整，為應業務執行需要，擬請准予先行墊付，俟 110 年度第 1 次追加減預算完成法定程序後再辦理轉正。
- 4.檢附「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1 份。

辦 法：請貴會審議通過後，由本所依有關規定辦理。

「未完成審議。」

【本次大會議決案咨議情形及結果】

提案人	類別	編號	案由	議決	咨議情形
雲林縣麥寮鄉公所	主計	1	麥寮鄉公所109年度動支第二預備金數額表，請貴會惠予審議。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 無人異議
雲林縣麥寮鄉公所	主計	2	雲林縣麥寮鄉109年度總決算，請貴會惠予審議並見復由。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 無人異議
雲林縣麥寮鄉公所	農經課	3	辦理「109年雲林縣友善環境生態造林計畫」，計新臺幣8萬5,842元整，辦理墊付，請貴會惠予審議。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 無人異議
雲林縣麥寮鄉公所	工務	4	為本鄉提報「雲林縣麥寮鄉施厝及興華等二村村內道路及環境改善工程」獲內政部營建署-提升道路品質計畫由原核定經費4,782萬元調整為5,782萬元整，新增核定1,000萬元，依規定地方配合款新增新臺幣180萬元整，請同意先行墊付，提請審議。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 無人異議

【其 他】

一、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事日程表（實際）

日 期	星 期	會 次	議 程	
			上午 9 時—12 時	下午 2 時—5 時
110 年 5 月 3 日	一	1	一、代表報到 三、預備會議 二、開幕典禮	
110 年 5 月 4 日	二	2	地方建設考察	
110 年 5 月 5 日	三	3	地方建設考察	
110 年 5 月 6 日	四	4	報告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鄉長施政總報告 三、各單位工作報告及報告上次會決議案執行情形	
110 年 5 月 7 日	五	5	報告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各單位工作報告及報告上次會決議案執行情形	
110 年 5 月 8 日	六		例 假 日。	
110 年 5 月 9 日	日		例 假 日。	
110 年 5 月 10 日	一	6	報告及質詢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鄉政總質詢及答覆	

110 年 5 月 11 日	二	7	報告及質詢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鄉政總質詢及答覆
110 年 5 月 12 日	三	8	報告及質詢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鄉政總質詢及答覆
110 年 5 月 13 日	四	9	報告及討論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審查議案(本鄉 109 年度總決算)
110 年 5 月 14 日	五	10	一、報告及討論事項 (一)審查議案 (二)臨時動議。 (三)宣讀會議紀錄(5 月 13 日、5 月 14 日) 二、閉幕典禮。

二、印刷品：麥寮鄉公所 109 年度總決算書及議決案執行報告等書面資料已於開會時分發，故未列入。

三、麥寮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地方建設考察地點

日期	順序	地點	承辦課	備註
110/05/04 星期二 10/05/05 星期三	1	麥寮鄉體適能中心新建工程	社會課 工務課	麥津村 泰順路(閩山宮旁)
	2	霄仁雙厝生活館新建工程	社會課 工務課	瓦礫村 瓦礫 33 號
	3	興華幸福公園繪本館新建工程	社會課 工務課	興華村 山寮 100 號
	4	麥寮鄉大灣寧適家園集會所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民政課 工務課	興忠段 589-1 地號 (孝親園旁)
	5	雷厝悠活集會所新建工程	社會課 工務課	雷厝段 900 地號 (雷厝村福德宮對面)
	6	麥寮鄉施厝西施聯合活動中心增建工程	社會課 工務課	施厝村 仁德東路 502 號 (聚寶宮旁)
	7	麥寮鄉生命紀念館二樓納骨櫃增設工程	民政課	
	8	麥寮鄉立圖書館橋頭分館新建工程	圖書館 工務課	橋頭村 仁德路 309 巷 247 號(泰安宮旁)
	9	後安兒童館新建工程	社會課 工務課	後安村 豐安國小旁
	10	麥寮鄉楊厝幸福食堂新建工程	社會課 工務課	海豐村 永和 19 號旁

備註：上午 9 時於代表會集合出發。

四、代表要求及建議事項

110 年 05 月 03 日

吳代表明宜：

1. 請提供麥寮鄉內各場館工程案執行進度，內容包含：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保留情形及原因、現行進度狀況及預計竣工日期、原訂進度及完工日期、有無延宕？延宕原因及處形、有何檢討及改善措施。
2. 請公所提供決算書各項保留款項的保留原因及說明。

110 年 05 月 06 日

許代表高源：

舉辦母親節及父親節活動時，餐飲要豐盛一些，不要過於簡約，以致影響整個慶祝的氣氛。

吳代表明宜：

1. 鄉內蚊蟲實在太多了，請清潔隊要做消毒工作前先進行水溝清理，因為蚊蟲幼蟲都藏在水溝底，需要有個配套作業，請公所能以專案來處理。
2. 請公所要重新檢討以能有效提升執行效率，尤其是涉及百姓切實需求的要能迅速反應處理。
3. 請各課室主管就決算書內有關保留款的部分，提供具體的執行狀況及詳細說明報告資料給各位代表。

雷代表忠儀：

1. 既然當場答應百姓要做的事就要落實，如今卻一拖二年沒消息，要求積極一點，盡快去處理，另案件要合併一起辦理要注意具相通性質，不要有不同問題的案件綁一起，那會因各自問題卻相互影響造成所有案件一起受到拖延。
2. 鄉民反應今年消毒工作效果不佳，請注意再加強消毒的工作。

林副主席森敏：

因疫情升溫，在非常時期，請鄉公所籌措經費購買口罩發給各學校、社區及共餐食堂等老人及孩童使用，協助鄉民做好防疫措施。

許代表漢郎：

圳寮的產業道路自上次反映迄今已二年了仍無消息，請查明會勘紀錄盡快施作。

韓主席青山：

各位代表有關轄區內比較大的道路需要改善且經費龐大的部分，可以將書面資料送到公所彙整，再由公所納入前瞻計畫去申請經費。

林代表志隆：

施厝土地公廟後那段路面破損嚴重，等前瞻計畫還需要一段時間，因車流量大，為維護交通安全，請公所先行重鋪瀝青，維持路面平整。

110 年 05 月 07 日

吳代表明宜：

1. 請社會課提供各社區共餐的人數，以及共餐相關經費(含縣府補助)的實際支用狀況資料。
2. 民眾反應社會課櫃台人員應答相關事務時感覺不夠專業，且態度不佳，造成觀感不好亦影響公所形象，建議社會課要彙整提供各項申請補助款的具體流程及相關資料，方便民眾索取申辦。
3. 請人事室及行政室統整各課室正式人員、約聘僱人員及臨時人員的所有人事經費支出狀況，包含各課室人數、薪資及年齡等。

韓主席青山：

請幼兒園就大立幼兒園停止營業，有關該園幼兒轉學問題，備

妥良好的因應措施。

110 年 05 月 10 日

林代表志隆：

1. 請民政課長提供為何橋頭生命紀念館自去年 11 月報告即將竣工，迄今長達半年仍未完工之原因及其間過程的書面報告。
2. 154 縣道自施厝加油站以東兩旁的路樹影響行車視線，希望能剷除路樹來拓寬路面以利行車安全，請公所積極向縣府相關單位反應。

許代表漢郎：

- 61 線橋下瓦礫至橋頭路段的路燈都不會亮，為何反應至今都沒處理，請查明回覆。

林代表緯豐：

1. 目前政風室主任雖是由縣府政風處課員兼代，亦請其在定期會期間全程列席。
2. 請人事室提供公所的組織章程及編制。
3. 請行政室詳細提供公所臨時人員所擔任的各項職務，以方便業務接洽。
4. 公所占用到私人土地，為何拖了兩年多皆不回應地主後續處理要求，請盡快處理維護民眾權益。
5. 為何連本席陳情案件至今已近半年了公所都沒有正式回文給我，更不用說一般民眾了，這是否有重大疏失涉及瀆職？
6. 麥寮路口廣告林立，嚴重阻礙用路人的視線，影響民眾行車安全，請工務課積極處理，拆除違規廣告看板。以保障用路人的安全，像 154 縣道路樹垂下影響交通視線乙事，應先以緊急需求來立即處理。
7. 請民政課長提供調解委員會的組織章程。
8. 目前社區共餐已有數個社區停辦，請社會課長務必確實更新

資料，並詳細說明停辦原因，提供最新狀況資料給各位代表知悉。

9. 之前提供的氣爆補償金的明細資料相當籠統，請再補充尚未領補償金的原因，以及目前餘額 300 多萬又是作如何分配使用？請再提供更詳細資料。

110 年 05 月 11 日

張代表俊生：

1. 台塑企業自訂管制標準禁止一、二期老舊車輛入廠，因大多勞工無力負擔換車經費，此舉已影響到勞工的生計，請鄉長及公所方面去了解並協調台塑企業能依政府法規來進行管理。
2. 橋頭圖書館的外牆造景使用的不是清水磚而是一般紅磚，建議加強美化，並研究防止鴿子棲息造成髒亂的方法。
3. 請行政室注意為民服務手冊進度，並應了解鄰長在執行業務時是否有需要協助之處。
4. 橋頭國小右側門外的行車如要進入學區需經過人行道，容易影響行人及學童安全，是否針對人行道的部分再作改善。
5. 去年要求橋頭派出所外面人行道需設立禁止停車標示牌，為何迄今仍未設置？

吳代表明宜：

1. 請民政課長提供麥寮公墓惜恩堂西側禁葬墓區還有幾個？最後禁葬時間？在臨時塔位暫厝達 4、5 年以上的有多少？還有民眾申訴為何等了那麼多年都沒塔位，但後來申請的人卻能先入塔？我想了解他們寄放的時間順序及通知等遞補作業有關的資料跟紀錄。
2. 希望公所能在今年將惜恩堂西側禁葬的墓區納入新建納骨塔的設計及規劃，徹底解決先人骨灰一直暫厝臨時塔的問題。
3. 對館舍的興建應等到主體工程確認可通過使用再來編列後期

室內裝修的經費，不要急著與主體工程一起編列又受到工程的拖延，造成預算排擠效應而影響其他民生建設。

許代表高原：

1. 請公所全面統計鄉內縣府發包待修的路燈及數量，盡快聯絡廠商於七年保固期內維修完畢。
2. 請清潔隊員在清除雜草時，草叢內有垃圾也要一併清理乾淨。
3. 轄區內有很多道路路牌標誌損壞傾斜，請公所派人出去巡查盡快維修。

林副主席森敏：

於清明節為配合有些民眾會提前返鄉回鄉掃墓，建議公所提前發包墓區除草除樹工作，並一次同時進行，不要除草跟除樹分開時段作業。

雷代表忠儀：

橋頭生命紀念館所處地方風太大，祭拜時祭品及金紙灰燼會受影響到處飛散，建議建置防風設施以免影響祭拜儀式，請民政課再作改善。

110 年 05 月 12 日

吳代表明宜：

1. 麥寮鄉的整體路燈耗弱亮度不足，嚴重影響交通安全，請公所再予以改善。
2. 對於麥寮公墓有數項改善建議，如用於祭拜先人、誦經的拜亭過於老舊；應於納骨塔室內黏貼隔熱紙，以及焚燒金紙的焚化爐過於老舊簡陋，具有危險性，亟需改善。
3. 請公所根據最新的國土規劃及綠網先行區，對於本鄉的未來發展規劃要更進一步與有關單位進行協調、盡快取得成效。
4. 經查已申請要設立的風力發電機組布滿本鄉的西邊與北邊，公所方面要如何處理？是放行還是要依本鄉發展需求來處

理？公所方面要確認好方向。

5. 南亞公司藉焚化爐汰換擴大未來日處理量可達 320 噸，預計明年 7 月完工，然卻要協助處理雲林縣所有垃圾，請公所要盡快了解情況並做出回應。
6. 請主計提供對於保留預算款項處理方式的相關規定，若代表們對決算書有議異應如何處理？
7. 公所對於各場館的必要性是否要再做評估，將已不適宜施作的場館做剔除？如果有場館已多次流標，是否能將設計改成更加普通化，使其能讓大眾接受；或是修改金額使其更加平常化，讓廠商更容易施作，讓大多廠商能參與招標。

吳代表宗典：

1. 公所對於疏濬工程及零星工程等每年固定發包的工程案要盡早完成作業，不要年初民眾陳情卻因尚未發包一直拖延到 6、7 月才做，建議改進業務流程或提前作業以符民眾需求。
2. 建議公所對於路面破損的部分，先對破損位置做局部切割再鋪瀝青，以增加堅固程度。
3. 請公所對於工程延宕的罰款，積極的要求廠商繳交。
4. 請主計室提供去年及今年第二預備金的相關支用明細資料。
5. 如果麥寮貨櫃市集如果無法繼續營運下去，是否要轉型，建議將其改成活動中心提供社區鄉民使用。
6. 施工單位在施作麥寮城鎮之星工程的圍籬時，水泥柏油滲至水溝造成阻塞，請要求施工單位將其清理乾淨。另外請主秘加強要求麥寮運動公園照明補強的工程施作進度。

雷代表忠儀

1. 雷厝大排嚴重堵塞，若遇汛期恐危及雷厝施厝居民，請公所盡快設法處理改善。
2. 關於本鄉排水溝疏濬的排程，請工務課長要再轉知代表。

林代表緯豐：

請民政課提供有關調解委員會的相關法規及資料給各代表。

110 年 05 月 13 日

吳代表明宜：

1. 請民政課長再補充提供自上任後所有死亡申請櫃位的資料，包括死亡時間、申請日期、進塔位時間等資料。
2. 請民政課長對惜恩堂西側實施禁葬的相關措施規定進行了解，並據以加速進行該區域的規劃作業。
3. 請公所提供本鄉都市計劃第三次通盤檢討現在的進度狀況、規劃內容及未來方向等資料給各位代表知悉。
4. 縣府已開始要對麥寮鄉 200 公頃的特定計畫區做先行規畫了，建議公所務必積極主動地提出相關發展計畫與縣府接洽商議。
5. 除 200 公頃特定計畫區外，還可以向經濟部工業局提出申請 200 公頃以下的工業用地，請公所盡快去了解及規畫申請設置，以能有效解決鄉內農地工廠散亂問題，並請將申辦進度知會各代表。

110 年 05 月 14 日

吳代表宗典：

1. 請工務課再提供第4號案的施工地段等詳細資料。
2. 請公所針對麥寮鄉興建焚化爐是否需處理本縣所有垃圾乙事及天然氣接收站事宜再做詳細的了解後，提供相關資料給各代表。
3. 請工務課提供村長及代表所有建議案件的執行進度報告。

許代表高源：

1. 中興村內道路破損嚴重，請公所剔除無必要性的場館規劃，著重於村內的道路維修。

2. 請公所協調林務局就原有三盛村及中興村通往濁水溪路重新開通，以利鄉民農作進出。
3. 請公所全面清查各村所有建地狀況，通盤檢討來做規劃，讓各村能均衡發展。

吳代表明宜：

1. 針對地方創生計畫公所要做更全面性的完整規劃，不要偏於單一，以多元方式讓全鄉能全面提升發展。
2. 要求公所在向上級提報前瞻計畫前，能先行讓代表知悉相關計畫內容。

林副主席森敏：

請公所針對後安大排潰堤的問題，積極與相關單位反應並盡快處理。

林代表緯豐：

1. 排水溝占用到私人土地乙案，請工務課針對後續處理盡快給地主給一個明確的答覆。
2. 請公所務必對於焚化爐乙案做出具體的因應對策及行動。

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

主 席 韓青山

副主席 林森敏

秘 書 顏瑞田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5 月 14 日